

1922 年

第

卷

第

101

期

中華民國郵務總局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十一年五月份

財
政
月
刊

第一百一號

財政月刊例言

一 本月刊發行之趣旨在使國人知財務行政之狀況以資學問上及事實上之研究
一 本月刊應行選擇登載事項共分七大類

甲 令

大總統令 部令

乙 法規

通行法規 單行法規

丙 公牘

內分四項

(子) 賦稅 關於田賦關稅釐金其他雜稅事項屬之

(丑) 會計 關於預算決算庫藏事項屬之

(寅) 金融 關於銀行貨幣公債事項屬之

(卯) 雜項 凡不屬於前三項事項屬之

丁 統計報告 關於統計表冊報告屬之

戊 譯叢 東西名著有關財務行政或學術者

己 選論 選錄論文演說意見書或條陳

庚 僉載

財政月刊第一百零一號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二十四則

大總統訓令一則

大總統指令二十八則

財政部令十一則

財政部訓令五則

◎公牘

●賦稅

呈 大總統會核江西南昌縣歷年被水冲廢田畝實難墾復懇准豁免糧額以紓民困文

呈 大總統核議新疆省吐魯番縣屬木頭溝勝金莊等處民國十年分夏禾被災懇請准予免徵糧

銀以紓民困文

咨呈國務院安徽省長咨陳籌補皖省財政並無加賦情形咨呈查照文

咨交通部鄂省郵電路航職員俸給所得稅應由湖北財政廳徵收咨請分行各該機關遵辦文

咨司法部請彙解十年分司法機關俸給所得稅文

咨稅務處江皖浙鄂湘黔災賑協濟會由張家口等處購運雜糧至徐州等處平糶應免徵稅釐放行咨
行查照辦理文

咨稅務處江皖浙鄂湘黔災賑協濟會由柴溝堡等處運紅糧四千石至湘放賑除由部填發免稅護照
並分令外咨行查照辦理文

咨新疆省長該省所得稅未便緩辦請轉飭財廳遵期開辦文

咨復江蘇省長邵長鎔等文收灌雲縣兵餘竈荒學產一案咨復轉令遵辦文

咨農商部甌江茶業公會所請將浙省茶捐酌予核減一案已令浙江財廳查核辦理文

咨直隸省長遷安縣會同山海關喜峯稅局所擬擦卡徵收梨稅變通辦法請備案文

咨賑務處奉省貨物稅附徵一成賑捐開徵日期尙未據報此次各省區繼續附徵賑捐奉省究應如何
辦理之處仍請貴處酌核辦理咨復查照文

咨稅務處碭山縣派員由天津宣化購運紅糧回縣散放應准查驗免稅放行文

咨江蘇省長江蘇淮陰徵租官灘繳費換單一案據趙萬年等續呈官產處違反部令將養馬灘濠撥學

田等情再行咨令查辦文

咨稅務處南通潮災救濟會委托大達公碾米公司由營口運苞米九千石至滬轉南通既係賑濟之用
應准查驗免稅放行文

咨稅務處華慶麪粉公司運銷麪皮准援案免徵稅釐咨行查照辦理文

咨稅務處正利厚公司機出麪皮准援案暫免內地稅釐文

咨稅務處海關所收出口麪粉照費已准蘇省軍民兩署來電由部定案以五釐爲海關手數料其餘五
分五釐平均分撥蘇湘兩省濟賑除分行外咨請查照文

咨山西省長山西省八年分徵收田賦考成并大同等十三縣徵收七年分米豆考成應懲之陽曲縣知
事孫奂崙等減俸處分已奉訓令並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送議決書應咨請遵照辦理文

咨稅務處九江利豐麪粉公司機製麪粉准援案免徵稅釐咨復查照文

咨浙江省長普利工廠所製髮網未便准免內地稅釐惟本省統稅可否酌量減免應由財政廳查明辦
理至硫酸生髮等製造原料向不准免稅釐文

咨復農商部保晉公司礦煤應完出井稅應准再予展免一年以維礦業限滿不得再行請展文

咨稅務處督辦浦口商埠事宜處購運儀器貴處擬令納稅本部甚表贊同請查照轉復文

咨吉林省長將瀋江關監督呈復封河後徵收糧稅情形咨行查照文

咨浙江省長會呈核議浙江省七年分督徵經徵未完分數各員分別懲戒一案已奉訓令並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送議決書咨請遵照辦理文

咨稅務處天津佛教救苦會由京運小米等至津除由部填發免稅護照並分電驗放外咨行查照辦理文

咨山西督軍晉北鎮守使署軍人工廠所需羊毛原料准予免稅文

咨稅務處准江蘇賑務處電稱銅山縣派郭兆嶠等分赴天津購紅糧一百五十噸宣化購紅糧一百噸濟南購紅糧五十噸上海購紅糧二百噸運至徐州運回賑糶等因前項紅糧應准免徵稅釐放行除分令外咨請查照文

咨稅務處准山東督軍督軍電開單縣派員赴天津購高粱四十萬斤運回單縣平糶請免稅放行等因應准由經過各廳關查驗免徵稅釐放行除分令外咨請查照文

咨稅務處豫省派員赴奉購小米三百八十噸運至商邱放賑除由部填發免稅護照一紙并分令外咨行查照辦理文

咨山東省長該省財政廳所送十年度第一結釐金考核表覆核尙符應准如所請將長徵短徵各員分

別記功記過咨復查照令遵文

咨河南省督軍貴省派員赴奉購小米三百八十噸運至商邱放賑除分行驗放外相應將填就護照咨送

查照持用文

咨河南省長道清鐵路在修武縣境內購用民地添建車站請免銀糧一案應准予備案咨復查照令遵
文

咨河南省長開封縣屬八二社場河地畝復勘尙未涸復懇請停徵銀糧一案應准予備案咨復查照文
咨稅務處准江蘇賑務處電稱段董廣賢等派員赴天津等處購雜糧運回蕭縣濟賑又銅山縣商會派
員赴天津上海等處購紅糧黑豆綠豆運至徐州平糶均應准由經過各關局查驗免徵稅釐放行除
分電外咨請查照文

咨農商部京津兩處所設博愛工廠運銷出品應准暫免各項稅釐一年除咨行稅務處并分令遵辦外
咨復查照轉知遵照文

咨復河南省長財政廳所請將六河溝煤礦認繳統稅暫緩實行未便照准仍應迅飭各該局查驗放行
勿再徵稅以符定案文

電河南省督軍本部現發免稅護照限于賑糧其平糶者未便由部給照免徵文

電復江西督軍省長英商在新免稅不能再援最惠國待遇之例特復查照文

電河南督軍羅糧未便由部填發護照仍請查照陽電辦理文

電江蘇財政廳淮安關監督津浦貨捐局准江蘇督軍省長鹽電稱銅山縣派員赴山東濟南購運高粱三十噸運回糶

賑請電飭驗放等因除分電外合電遵照文

函

稅務處 京兆尹 內務部 京師警察廳 步軍統領 領事官

國務會議議決各省運京食糧減徵稅釐辦法再行展限二個月除分行外函

達查照

備轉 令 遵辦 出示 佈告 週知 案辦 文

●會計

咨江蘇督軍

省長段山南漕開放辦法咨令遵辦文

電江蘇督軍

省長淮南地價請勿截留文

◎統計報告

山東省民國五年度牲畜稅統計表

江西省各統稅徵收局民國五年度第一結統稅收入統計表

江西省民國五年度驗契稅統計表

◎僉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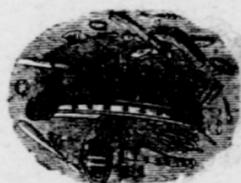
財政部通告

財政部通告
財政部通告



國勢圖說
國勢圖說

目
錄



命

命

新 八 大 植 物 出 版 預 約 刊

此書爲日用工藝品製造法著作者清江毛福全先生所編輯內
容分八篇 一 橡皮樹 二 椰子樹 三 包豐梗 四 龍舌蘭
五人參 六 竹蔗 七 茶 八 棉 皆爲人生必需之植物照法
栽培可獲巨利叙述詳明易於了解小之獨善一身大之可以富
國有志生產事者業不可不手一編以資研究也每册定價現洋
二元預約壹元郵費二角郵票代價九折民國陽歷九年二月底
截止預約三月底准期出版

總發行所北京琉璃廠西門有正書局電話南局三百九十四號
代理發行者楊仲華啓

預約壹圓

定價貳圓

◎命令

大總統令 二十四則

據陝西省長劉鎮華電稱陝西連年災禍徧地荒涼其被災尤重者如鳳留甯略西鎮褒洋鎮嵐安平等二十五縣災民數逾百萬伏懇立頒鉅款急賑窮黎等語披覽之餘殊深憫惻著財政部迅即撥銀二萬元交該省起遴委委員分赴災區核實散放仍著多方籌賑無住失所用副軫念民艱之意此令 四月三日

財政次長代理部務鍾世銘呈江海關監督陶瑗懇請辭職陶瑗准免本職此令 四月三日

調任姚煜爲江海關監督此令 四月三日

任命徐鴻賓爲鳳陽關監督此令 四月三日

代理部務財政次長兼鹽務署署長鍾世銘呈晉北樞運局局長蔡國器另有任用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四月六日

代理部務財政次長兼鹽務署署長鍾世銘呈請任命王徵善爲晉北樞運局局長應照准此令 四月六日

國務院張夢熊著交財政部酌量任用此令 四月七日

德威上將軍兼管理將軍府事務王士珍呈博威將軍前陸軍部次長張士鈺在職病故請予優卹等語
張士鈺久贊戎機夙嫻翰略嗣權部務益着勤勤溘逝遽聞殊深惋惜着給予治喪銀五千元並交陸軍
部從優議卹派金紹曾前往致祭靈柩回籍時沿途地方官妥爲照料用示篤念賢勞之至意此令 四月
八日

代理部務財政次長兼鹽務署署長鍾世銘呈請任命梁壽相爲鹽務署秘書應照准此令 四月八日
代理部務財政次長兼鹽務署署長鍾世銘呈請將官硝總廠廠長朱曜免職另候任用應照准此令 四
月十三日

代理部務財政次長兼鹽務署署長鍾世銘呈請任命錢崇墀爲官硝總廠廠長應照准此令 四月十三
日

財政部呈湖北財政廳廳長魏聯芳呈請辭職魏聯芳准免本職此令 四月十五日
任命熊祥生署湖北財政廳廳長此令 四月十五日

國務院存記之祝毓瑛著交鹽務酌量任用此令 四月十六日

代理部務財政次長鍾世銘呈津浦全路商貨統捐局會辦任鳳賓另有差委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四
月十六日

代理部務財政次長鍾世銘呈請任命周大鈞爲津浦全路商貨統捐局會辦應照准此令 四月十六日
國務院存記費保彥蔣繼恆著交財政部酌量任用丁乃澄著分發江蘇交該省長酌量任用此令 四月

十八日

調任鄭焯署湖北烟酒事務局局長此令 四月二十日

代理部務財政次長鍾世銘呈署陝西財政廳廳長薛士選呈請辭職薛士選准免署職此令 四月二十
五日

任命薛篤弼署陝西財政廳廳長此令 四月二十五日

國務院存記之朱肇林着交財政部黃寶楠着交鹽務署嚴式琦着交蒙藏院酌量任用此令 四月二十
六日

代理部務財政次長鍾世銘呈潼關監督米材棟調京另候任用請予免職米材棟准免本職此令 四月
二十七日

調任魏宗蓮爲潼關監督此令 四月二十七日

任命周光熊爲宜昌關監督此令 四月二十七日

大總統訓令 一則

令代理部務財政次長鍾世銘

據平政院院長張國淦呈審理長蘆綱商桐興文等因不服財政部鹽務署先准協和商號接辦口岸後補綱保之處分提起行政訟訴依法裁決財政部鹽務署之處分應變更之等語着交財政部轉行鹽務署查照執行此令 四月二十五日

大總統指令 二十八則

令內務總長高凌霨

代理部務財政次長鍾世銘

呈會核新運河變通籌款方法請鑒核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四月二日

令代理部務財政次長鍾世銘

農商總長齊耀珊

呈修改農商銀行章程請鑒核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四月二日

令海軍總長李鼎新

呈請將甲午中日一役海軍死難人員合祀昭忠祠並請發帑五千圓輔助修葺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此令 四月三日

令兼署吉林省長孫烈臣

早前吉林榆樹稅捐局長葉先培虧款逃匿請予停任通緝並飭查封家產備抵由

呈悉葉先培應即停任通緝查封家產備抵交財政部查照此令 四月三日

令代理部務財政次長鍾世銘

呈謹就修正中國銀行章程原案再加修正繕摺呈請鑒核由

呈悉准如所辦理此令 四月五日

令代理部務財政次長兼鹽務署署長鍾世銘

呈遴員薦任晉北權運局局長員缺并請仍留簡任原資由

呈悉王徵善已有令明發並准仍留簡任原資此令 四月六日

令署航空署署長潘矩楹

命令 大總統指令

呈航空學員孫卓峰飛行殞命懇請從優撫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並准給予特別撫卹費二千元交財政部查照此令 四月六日

令代理部務財政次長兼鹽務署長鍾世銘

呈遴員梁壽相薦任鹽務署秘書並請仍留簡任原資由

呈悉梁壽相已有令明發並准仍留簡任原資此令 四月八日

令修改稅則委員會主任蔡廷幹

呈報開會日期由

呈悉此令 四月八日

令江西督軍陳光遠

署理江西省長楊慶鋆

呈贛省災荒屢告民力拮据擬請豁免五年以前舊欠丁漕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會核辦理此令 四月十四日

令國務總理周自齊

呈第二屆文官普通考試及資唐堯臣擬准分發財政部學習由

呈悉准其分發此令 四月十五日

令外交總長顏惠慶

內務總長高凌霨

代理部務財政次長鍾世銘

司法總長董康

農商總長齊耀珊

交通總長葉恭綽

稅務處督辦孫寶琦

呈河南鄭縣地方交通衝要商務殷繁擬請明令准予開埠並任命該省省長暫充督辦會呈鈞鑒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前已有令派張鳳臺爲督辦矣此令 四月十五日

令內總長高凌霨

代理部務財政次長鍾世銘

呈會核江西南昌縣歷年被水冲廢田畝實難墾復懇請豁免糧額由

呈悉應准豁免以紓民困卽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四月十五日

命令 大總統指令

令內務總長高凌霨

代理部務財政次長鍾世銘

呈會核新疆省吐魯番縣屬木頭溝勝金莊等處民國十年分夏禾被災請准免徵錢糧由

呈悉應准免徵以紓民困卽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四月十五日

令財政次長代理部務鍾世銘

呈擬訂發放償還內外短債八釐債券辦法繕呈鈞鑒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四月十五日

令兼署吉林省長孫烈臣

呈彙報吉林各屬民國十年分二麥收成分數繕單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此令 四月十五日

令兼署吉林省長孫烈臣

呈遵例彙報吉林各屬民國十年分大田收成分數繕單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此令 四月十五日

令司法次長兼修訂法律館副總裁羅文幹

呈司法經費困難懇准開去司法次長職務由

呈悉現在整頓司法百務待興該次長才識兼優正資擘畫應卽勉爲其難銷假任事所請開去次長職務之處著毋庸議至經費困難各節交財政部迅速籌撥俾利進行此令 四月十七日

令代理部務財政次長鍾世銘

內國公債局總理梁士詒

呈擬訂整理公債六釐債票萬元票掉換千元票辦法繕呈鈞鑒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四月十九日

令償還內外短債委員會會長董康

呈本會審查內外短債酌議大概辦法呈請鑒核由

呈悉交財政部體察情形迅速酌量辦理此令 四月十九日

令稅務處督辦孫寶琦

呈本處續編第二次一覽統計表呈鑒由

呈悉交財政部查照此令 四月二十日

令財政次長盧學溥

命令 大總統指令

呈假期又滿病體未痊籲請辭職由

呈悉著再給假二十日安心調理所請辭職之處應毋庸議此令 四月二十一日

令全國烟酒事務署督辦汪士元

呈遵令籌辦烟酒商業銀行擬懇令派大員督同辦理以策進行由

呈悉著派張壽齡督同辦理此令 四月二十一日

令代理部務財政次長鍾世銘

呈京兆印花稅處處長李燿忠調部任用遺缺擬派張栩接充由

呈悉准其派充此令 四月二十六日

令代理部務財政次長兼鹽務署署長鍾世銘

呈轉呈河東鹽運使丁道津到任日期由

呈悉此令 四月二十六日

令稅務處督務孫寶琦

稅務處會辦蔡廷幹

呈報民國十年冬季分各海關稅收數目由

呈悉交財政部查照此令 四月二十八日

令代理部務財政次長鍾世銘

呈擬定發行八債券因利率貨幣未解決之債款變通發給辦法請鑒核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四月二十九日

令督辦江蘇運河工程事宜張謇

會辦江蘇運河工程事宜韓國鈞

呈任重款紉懇派員接替俾免貽誤由

呈悉該督辦等於運河工程規畫精詳具見實心任事所陳款紉情形已由院電飭蘇省照案撥給尙其
勉任鉅艱以奠鄉邦幸毋遽萌退志此令 四月二十九日

財政部令 十一則

代理庫藏司長王其淵呈請辭職應卽照准此令 四月七日

派潘承業代理庫藏司司長此令 四月七日

公債司幫辦兼第三科科长金煥章呈請開去第三科科长應卽照准此令 四月十二日

派陳之碩充公債司第三科科长此令 四月十二日

徐森現在出差派王家翰代理賦稅司第三科科长此令 四月十二日

凌文淵范治煥懇請開去償還內外短債委員會本部代表應照准此令 四月十二日

第二屆文官普通考試分發到部各員前經由部分別留部暨分發附屬各機關學習在案茲據印刷局呈稱學習員王朝輔鄭璋寶葉起鵬楊棨瞿世藩等五員現屆一年期滿成績尙優懇請銷去學習等情自應准予銷去學習字樣以委任職候補仍留該局辦事此令 四月十三日

主事龐澤恩呈請辭職應卽照准仍以薦任職留部辦事此令 四月二十一日

委任陸樹棠爲主事此令 四月二十一日

主事陸樹棠叙六等給第三級俸此令 四月二十一日

金兆蕃現在給假會計司司長派徐文蔚暫行代理此令 四月二十八日

財政部訓令 五則

訓令九江關監督該關動支三成罰款提獎關員一案審計院駁復未便准予核銷應即

追繳文 四月一日

查該關動支積存三成罰款。購置關署房屋器具。並提給半數爲關員等充賞一案。經部檢同所送鈔契房圖支出計算書並估工清單發票收據各件。咨送審計院審核去後。茲准復稱。經本院細核本案始末。原來該九江關購買衙署及修建添置各款。均未事前呈經貴部核准。本屬不合。惟既據將疏漏未報情形復呈聲明。亦未嘗不可從寬通融追認。至海關稅司提交監督之三成罰款。計接收前任移交洋六千九百五十一元六角七分。又經本任經收關平銀一萬四千二百六十一兩五錢四分。原屬歸公性質。並非爲獎給關署員司之用。該監督飾詞濫費。未經事前呈報。遽予分獎員司至一萬零八百七十一元九角之多。竟開各關未有之先例。本院實未便准予核銷等因到部。查前項提獎關署員司之款。既經審計院駁復。未便准予核銷。自應由該監督遵照如數追繳呈部。以憑轉復。此令。

訓令

奉天等財政廳
津浦等關監督
津浦貨捐局

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由奉天運高粱等項分赴安徽河南等處應

准驗免放行文

四月三日

案准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函稱。茲於本日填用貴部護照兩張。計普字三千三百三十六號。照面所填係高粱。填係高粱等粗糧二千噸。由奉天至安徽蚌埠。限期六十日。普字三千三百三十七號。照面所填係高粱等粗糧六百噸。由奉天至隴海路馬牧集李壩集間各地方。限期七十日。押運員均爲韓輔臣。應函達查

照等因到部。查該會由奉天採購高粱等粗糧。分運安徽河南等處。既係作賑濟之用。應准由沿途經過各廳關局卡。查驗數量與護照相符。即予免徵稅釐放行。除分行外。合即令仰該局監督轉令遵照辦理可也。此令。

訓令 奉天等財政廳 山海等關監督 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由奉運高粱等至漢應准驗免放行仰即遵

照文 四月七日

案准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函稱。茲於本日填用貴部普字三千三百三十八號護照一張。照面所填係由奉天地方攜帶高粱等粗糧共一千噸。前往湖北漢口。過六十日。即作為無效。押運員韓輔臣。應函達查照等因到部。查該會由奉運高粱等粗糧一千噸至漢。既係振濟之用。應准由經過廳關查驗數目與照相符。免稅放行。除分行外。合即令仰該廳監督轉令遵照辦理可也。此令。

訓令 山西等財政廳 津浦海關監督 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由天鎮等處運高粱至濟南等處應准免稅

放行文 四月十三日

案准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函稱。茲於本月一日填用貴部普字三千三百四十號護照一張。照面所

填。係由天鎮大同陽高柴溝堡沙嶺子宣化等地方至津浦路濟南濰口濟寧徐州南宿州蚌埠各地方。携帶高粱二千五百噸。限期六十日。押運員韓輔臣。應函達查照等因到部。查該會所運高粱。既係賑放之用。應准由沿途經過各廳關局卡查驗數量。與護照相符。即予免稅放行。除分行外。合即令仰該局監督長轉令遵照辦理可也。此令。

訓令

歸綏等財政廳
張虎多等關

京師地方救護團由豐鎮等處採購紅糧小米及裝用小米之空麻袋

應准免徵稅釐放行除由部填發護照外仰即轉令遵辦文

四月二十六日

案據京師地方救護團呈稱。敵團因北京糧價昂貴異常。所有棲流所貧兒院須用雜糧小米甚多。待用孔急。特派員赴豐鎮歸綏一帶採購。運京發放。茲已購定小米及紅糧。即日即須起運。此項雜糧小米。均係敵團陸續施放賑米。擬請大部准予豁免釐稅。填給護照。計由北京西直門至豐鎮三十噸車一輛。係裝麻袋至豐鎮裝運小米之用。請發護照一張。又由豐鎮至北京永定門站三十噸車十七輛。均係小米。請發護照十七張。又由歸綏白塔車站至北京永定門站四十噸車二輛。均係紅糧。請發護照二張。共計護照二十張。以便起運等情到部。查前項紅糧小米及裝運小米麻袋。既係為該團辦理賑濟之需。所有往返經過廳關局卡。應准免徵稅釐。以惠窮黎。除由部分填發護照二十張。印發該團持用並分令外。合即

命令 財政部訓令

令仰該廳長監督轉令所屬俟報運時分別驗明種類數目與護照相符。即予放行可也。此令。



公

續

農商公報

本報分政事、報告、著譯、選載、四門，酌仿公報之體，兼備雜誌之長，為公布文告之機關，發展實業之導線，編刊將及四載，頗受各界歡迎，材料益求豐富，選述更切實用，以期國人樂於購閱，咸手一編，藉收提倡實業，開啓新知之效。凡願定購者，請即投函北京農商部農商公報編輯處接洽可也。

◎閱報利益

- 一、本報材料，或為學藝之著述，或本實地之調查，閱本報者，可以知全國實業狀況。
- 二、本報廣告最多，效力亦最大，華僑營業廣告，或商業廣告，概按半價核收。
- 三、凡有投稿本報，一經登載，均酬贈本報，以材料之豐富，定酬報之多寡。

◎定價報目

代售	零售	半年	全年
均按七折核算	一冊	六冊	十二冊
概售現洋	報費大洋三角	報費大洋一元六角	報費大洋三元
每冊角二分	郵費三分	郵費一角八分	郵費三角六分

◎廣告價目

頁數	價目
兩面頁	每月一期 二十元 半年六期 六十元 全年十二期 一百十元
一面頁	十元 三十元 五十五元
四分之一	四元 二十元 三十元

◎教育部審定批語考據精詳准作為學用
中國歷史圖書出版

卓宏謀編

陳寶琛題簽
林長民題簽
林紆序文
林師望訂正

再增訂 中國歷史世系圖考

內務部註冊

用書 中西 歷史 年表

內容特色

彩印每套計分四大幅，每幅均列圖考，係有按語，其分年割據起訖，年代考據尤詳，洵專書也。詳載中國歷代建元年號與西曆紀元前後對照，每頁勻作百餘字，適合一世紀，誠為讀史要書。

每套二元三角
每冊四角
概按八折

總發行所北京豐盛胡同

分售處上海商務印書館

北京琉璃廠公慎書局及各大書莊

◎公牘

●賦稅

呈 大總統會核江西南昌縣歷年被水冲廢田畝實難墾復懇准豁免糧額以紓民

困文 四月十日

爲會核江西南昌縣歷年被水冲廢田畝實難墾復。懇請豁免糧額。以紓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鈔交江西省長楊慶鑒呈。勘明南昌縣歷年被水冲廢田畝實難墾復。懇准豁免糧額一案。於十年十二月五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會核辦理。此令等因。並准該省長備具清冊圖結咨送到部。會同復核。該省南昌縣歷年被水冲廢田畝。共計一千七百四十九畝三分九釐。既經委勘實難墾復。其額徵地丁銀四十八兩六錢三釐。米折六十六石二斗七升一合九勺。按冊復核。數目尙符。擬請准予豁免。以紓民困。所有會核江西南昌縣歷年被水冲廢田畝懇請豁免糧額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聲明。謹呈

呈 大總統核議新疆省吐魯番縣屬木頭溝勝金莊等處民國十年分夏禾被災懇

請准予免徵糧銀以紓民困文 四月十日

爲核議新疆省吐魯番縣屬木頭溝勝金莊等處民國十年分夏禾被災。懇請准予免徵糧銀。以紓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鈔交新疆省楊增新呈覆勘吐魯番縣屬木頭溝勝金莊等處夏禾被災。請依例蠲免銀糧一案。於本年一月十七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會核辦理。此令等因。並准該省長備具表結清冊咨送到部。會同復查。該省吐魯番縣屬木頭溝勝金等處民國十年分夏禾被災十分貢地三百二十畝。應額糧二十四石。上地六百七十四畝。應徵額糧四十七石一斗八升。中地二百六十畝。應徵額糧一十石四斗。下地二百畝。應徵額糧四石。以上共地一千四百五十四畝。應徵額糧八十五石五斗八升。按冊復核。數目尙符。照例本應蠲免十分之七。其餘十分之三。分作三年帶徵。惟據冊開此次山水沖來之紅粘泥土。一經入田。便成一片。不維性極堅強。尤能使田水不能下透。新苗不能上升。以致田禾立見枯死。收成顆粒無望。實屬災情奇重等語。尙屬實情。擬懇准予將十年分應徵額糧及隨糧徵收之一五公耗二五私耗畝捐鹽課等項銀糧。悉數免徵。以紓民困。所有核議新疆省吐魯番縣屬木頭溝勝金莊等處民國十年分夏禾被災懇請准予免徵糧銀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

咨呈國務院安徽省長咨陳籌補皖省財政並無加賦情形咨呈查照文 四月十一日

爲咨呈事。前承准貴院鈔交公府公函。內稱安徽省長許世英稱有郭光璧等連電世英加賦三百二十萬元等語。英雖至愚。焉肯爲此以禍已禍皖文電一件。呈奉 大總統諭交院部等因。除原電業經分致不鈔送外。函請查照等因。本部當以此案經安徽省議會議員郭光璧等該省長許世英先後電陳到部。應俟該省長呈報詳情公文到後。再行核復咨呈在案。茲准該省長咨稱皖省財政。收不敷支。虧短三百二十萬元。令飭財政廳體查本省財政情形及民力狀況。籌畫抵補。並無指定加賦。財政廳至今尙未具復。郭光璧等通電各處。謂本省長有加賦三百二十萬元之舉。純與事實不符等因。准此。該省長關於加賦三百二十萬元。尙非事實。除由部備案暨原文已據咨呈不復另鈔外。相應咨呈貴院查照可也。此咨呈

咨交通部鄂省郵電路航職員俸給所得稅應由湖北財政廳徵收咨請分行各該機關

遵辦文 四月三日

爲咨行事。據湖北財政廳呈稱。查鄂省辦理所得稅。業經實行課稅。惟關於交通部所轄駐在鄂省之四政附屬各機關。雖經迭次函請查送各職員俸給額數。迄未據開報。茲准電政監督辦事處函開。所屬各局員司領生薪水無多。且時有調遣。辦理諸多困難。業經電請交通部核示。旋奉電開。本部四政附屬機

關遍及全國。徵收所得稅辦法。尙未接財政部來咨。應俟咨到再行令遵等因。函復查照等因。究竟鄂省郵電路航各機關完納所得稅。當如何辦理。應否由廳徵收等情到部。查鄂省所得稅早經開徵。該省郵電路航各機關。自應一律辦理。本部覆查所得稅徵收稅目第一項規定。凡官公吏之俸給公費年金及其他受公家給予金之所得。按其全年所得額。依率算稅後。仍分別於其支領時扣收之。又所得稅條例施行細則第九條內載。所得稅主管官署。在京爲財政部。在各省區爲財政廳。及由財政廳委託之各官署各等語。所有鄂省郵電路航各機關職員俸給。核其性質。係公家給予金之一。亦在課稅範圍之列。應卽由湖北財政廳遵照所得稅條例暨施行細則徵收稅目。按率分別徵收。際茲財政困難。推行新稅。用以撥補教育實業之需。務希貴部相助爲理。查照條例分行遵辦。除指令該廳按率徵收報解外。相應咨請貴部查照辦理。並希見復可也。此咨

咨司法部請彙解十年分司法機關俸給所得稅文

四月三日

爲咨行事。前准貴部十年九月第三八八號咨開。官俸所得稅。既經奉令施行。自應遵照定章辦理。本部暨直轄在京各機關。擬屆年終彙扣一次清解咨覆查照備案等因到部。查此項稅款定期開徵。迭經本部咨行貴部有案。既准咨照於年終彙扣一次清解。現屆十一年春季。應請將上年稅款彙解到部。以便

核收分撥教育實業之需。相應咨請貴部查照辦理。並希見復可也。此咨。

咨稅務處江皖浙鄂湘黔災振協濟會由張家口等處購運雜糧至徐州等處平糶應免

徵稅釐放行咨查照辦理文 四月三日

爲咨行事。案准賑務處第二七八號函開。准江皖浙鄂湘黔災振協濟會函稱。本會籌辦南省災振。多方勸募。集款無多。勢成弩末。本會同人。慨念時艱。仍未敢稍事畏難。茲經本會息借鉅款。擬在西北產糧豐稔之區。購運粗糧。前往災區平糶。除蒙交通部核發糶糧減價憑單外。理合開具糶糧品名量數起卸車站站名清單。函請貴處核發免稅護照。俾得早日起運。以蘇民困。除續購粗糧再行函懇給照外。相應函請查照填發到會。以便轉發應用。並祈轉知財政部查照等因。並開具糶糧品名量數起卸地點清單到處。除由本處填發護照外。相應抄錄清單。函請迅飭沿途經過各廳關局查照免稅放行等因。到部查單列各項雜糧。既係爲救濟南省災黎之用。所有沿途經過廳關局卡。分別驗明種類數量。與賑務處所發護照相符。准予免徵稅釐放行。除分令外。相應咨行貴處查照辦理。此咨。

咨稅務處江皖浙鄂湘黔災賑協濟會由柴溝堡等處運紅糧四千石至湘放賑除由部

填發免稅護照並分令外咨行查照辦理文 四月三日

爲咨行事。案准江皖浙鄂湘黔災賑協濟會函稱。敝會查湘省各屬被災情況。尤以芷江麻陽等縣最爲慘重。易人而食。析骨而炊。勉籌賑款。正擬派員前往散放。迭接湖南各團體電告。非以賑糧運湘。無能拯此待死飢黎。茲已由敝會將籌集款項。在柴溝堡陽高縣沙嶺子等處購買紅糧四千石。運往湘省災區。趕放急賑。此項賑糧。沿途經過各關卡。請填發護照。免稅放行等因到部。查前項紅糧四千石。由柴溝堡陽高縣沙嶺子等處運至漢口轉運湘省。既係爲賑濟災黎之需。所請由部填發免稅護照一節。應即准予照辦。除將填就護照一紙發交該會持用並分令外。相應咨行貴處查照辦理。此咨。

咨新疆省長該省所得稅未便緩辦請轉飭財廳遵期開辦文 四月三日

爲咨覆事。准貴省長二七七六號咨開。據新疆財政廳長潘震呈稱。新省金融困滯。商業不振。所得稅當待時興辦。呈請鑒核轉咨等情。據情轉咨查照備案等因到部。查所得稅分別先後徵收稅目。本部已於十年一月早准公布。內列第一項之官俸所得在五百元以上者。始行課稅。其第二項至第五項專課享有純利之人。凡營業之虧耗折閱者。當然免徵。與商業金融。尙無關係。現在京師及各省區業經陸續徵解。新省未便歧異。且此項稅款。業經大總統明令指定爲振興教育提倡實業專款。亟待撥用。仍希

轉飭該廳長勉爲其難。剋期開辦。並督飭所屬分別報解。以重要政。相應咨覆貴省長查照令遵可也。此咨。

咨復江蘇省長邵長鎔等丈收灌雲縣兵餘竈荒學產一案咨復轉令遵辦文 四月四日

爲咨復事。准貴省長咨開。准部咨邵長鎔等請以灌雲縣兵餘竈荒地畝丈收充作學產一案。經署迭令該縣知事會同墾務局迅卽辦理具報在案。茲據會呈稱。邵長鎔等請領兵餘竈荒一案。迭奉令催結束。當於前月養日會同前往辦理。並先期布告各業戶。凡有正式契照者。再再一律補驗。以憑按畝另行劃地管業在案。詎有無照無契之李二蛋子卽李獻廷潘報章周鴻飛等。又有契照所載地少妄思得多之李蘭堂房克華等。糾合徒黨。聲言如敢來丈。卽綱槍對待云云。經知事密派警察分所長唐治臣陸坦等探明屬實。並囑託駐防陸軍李連長調停無效。不得已遂拿獲首要周鴻飛一名。嚴行看管。餘黨卽刻遁去。於是乃得開始施丈。次第丈至四千弓地方。遠望有草舍二間。突出匪徒二十餘人。各執鋼鎗。向施丈人轟擊。經警備隊連長于振鐘警察分所長唐治臣張玉和等率隊奮勇抵禦。匪始逃逸。查詢該草舍卽房克華李蘭堂等所建。此後又丈收數日。以至蕪事。均稱安靜。灰日始克回城。洗日由知事代電陳明在案。此勘丈竈荒之大略情形也。該地前次丈量。本係統丈約計一千餘頃。連同灣港頭莊基坟墓一百七

十頃。大港頭莊基坟墓四十頃。水底淤灘九十頃。堆溝已報升兵餘二十五頃。暨白慎行堂契買周樂泉地一百頃。及住居該處各業戶曾經報領有照。或置買有契者。四百二十六頃八十七畝四分五釐八毫五絲。均包括在內。都一千二百九十三頃零五畝四分五釐二毫五。且與濟南鹽墾公司界址亦未清釐。此次堪丈之前。卽函知濟南大德大阜公濟大源大有晉五公司暨白慎行堂派員隨同站界。並先期設立查驗處。凡持有正式契照者。一律驗明註冊。補驗次數。毫無遺漏。因就竈民住居之便利。分別劃出河東一百九十三頃十四畝零八釐。河西一百八十八頃七十三畝三分七釐八毫五絲及五圖河東岸一百十五頃。按照原契原照所載數目。如數撥地管業。除開除劃出不計外。淨餘地四百四十一頃十七畝九分九釐四毫。是爲灶荒學產。至兵餘一頃。已由王前局長彭前知事委員會同丈收。雖經電報丈竣。而畝數界址。未及算明劃清交卸。自應賡續辦理。以資結束。計收地一百二十三頃四十一畝二分。是爲兵餘學產。兩共計地五百六十四頃五十九畝一分九釐四毫。其弓口畝數。另冊呈閱。至撥還灶民地畝花名細數。俟換照後。再行冊報。此次收兩頃學產之實在畝數也。查都紳等報領原案。係根據前大田公司清丈畝數爲四百八十五頃八十三畝三分。此次丈收雖有溢出。按部定墾務章程。凡清丈時必照現種界址丈明弓口四至存案。將地內河溝堤堰道路一概剔除。免其繳價。依地勢規畫。應剔除河溝堤堰道路橋閘場面莊基地九十七頃十六畝六分六釐。比較原案畝數。仍不足十八頃四十畝零七分六釐六毫。

擬請令飭邵紳等卽照四百六十七頃四十二畝五分三釐四毫找清荒價。給照管業。核與職局前濟南鹽墾公司報領圩外餘灘九百餘頃。道路河渠堤堰橋閘暨窪塘積水等處。照章剔除四百餘頃。免予繳價。經部核准之成案。尙不及四分之一。至兵餘畝數。原不止此。緣蕩民佔有多年。幾成世業。故歷次往丈。均爲蕩民聚衆抗阻。以致不克著手。局長知事體察情形。與邵紳磋商。商量爲讓步。并勸諭蕩民不得再生事端。勢不得不酌留地畝。以爲維持蕩民生計之用。查大田本案原起點於撫潮圩外五十丈。此次於學產丈收一百二十三頃四十一畝二分外。劃留八十二頃八十九畝二分。用備貧苦蕩民樵採。或他日墾闢其中。亦應除去溝圩河塘堤堰道路不能耕種之十六頃五十七畝八分四釐。祇餘淨地六十六頃三十一畝三分六釐。此爲維持蕩民生計起見。爲數亦復無多。據邵紳等懇求代爲陳請。免予繳價。以示體恤。并請嗣後不准他人報領。永息爭端。可否仍聽鈞裁。其灶地散戶。凡查驗相符之照契。當卽照數劃還地畝。並由局長知事另印會銜執照。將所有從前照契清單一律繳銷。換給新照收執。以杜永遠之轆轤。復於該項灶地內。預留原有灣港口寬三十丈。尾寬二十一丈。身長千餘丈之河道。以爲異日官民兩田公共出水之路。永無阻礙。此又丈收兩項學產後籌畫善後之辦法也。至已經獲案之周鴻飛。無契無照。擅敢聚衆持搶。阻丈學產。知事訊供夥同李二畚子。潘報章。房克華。李蘭堂。李秀銀等。在龐文熊家聚議同謀。雖供詞游移。難遽定讞。實屬藐法已極。除先行看管。并分別拘傳李二畚子等。再行研鞫外。究應如

何辦理之處。仍乞訓示。俾有遵循。呈祈鑒核等情。并附圖說清冊各一件。除指令外。檢同原送圖說清冊。咨請察核辦理。見復等因。到部。查該局長知事原呈所稱。分別丈收兵餘灶荒兩項學產頃畝。及劃出原戶管業。并剔除河溝道路等地畝各數目。本部覆核尙屬符合。所擬令飭邵紳等即照四百六十七頃四十二畝五分三釐四毫找清荒價給照管業。及於灶池內預留河道爲公共出水之路各節。均准照辦。其兵餘項下劃留八十二頃八十九畝二分爲維持蕩民生計之用。既經該局長知事與邵紳磋商讓步。并據邵紳等代陳。免予繳價。事關貧苦蕩民生計。自應量予體恤。即由該局長知事體察情形辦理。至案內聚衆抗丈人等。并由該知事妥慎查究。以示懲儆。而資結束。除將原送圖冊存部備案。並令催江蘇官產處具報結案外。相應咨復貴省長查照轉令遵辦可也。此咨。

咨農商部甌江茶驗公會所請將浙省茶捐酌予核減一案已令浙江財廳查核辦理文

四月六日

爲咨復事。准咨以甌江茶業公會呈稱。浙省茶捐過重。請變通酌減一案。可否准予核減。咨請核辦等因。并據該公會分呈到部。查此案前於總稅務司呈請議減毛茶釐捐案內。曾經本部令行該省財政廳體察情形。酌予核減。以維茶業。尙未據將擬辦情形呈報。除再令行該廳長遵照。即將核減情形具復候核。

外相應咨復查照此咨

咨直隸省長遷安縣會同山海關喜峯稅局所擬擦卡徵收梨稅變通辦法請備案文 四

月 六 日

爲咨行事。查山海關喜峯口稅局所屬擦崖子分卡改徵梨稅一案。前准咨據遷安縣紳董等擬將梨稅按照縣徵花菓稅章程。無論驢騾。每駄徵稅銅元四枚。肩挑運行。免予徵收等情。當由部飭關查照原咨妥議辦法去後。茲據山海關監督呈復稱。此案經喜峯局會同遷安縣擬議。以擦卡進口鮮梨驢騾。載分量不同。若含混論駄。統徵銅元四枚。殊未公允。現擬於本年梨秋開徵之時。改爲論包徵稅。每包約五十斤左右。徵收銅元一枚。肩挑小販。概免收稅。以昭公允。呈請鑒核等情。查常山海常稅例。鮮梨每百。勛徵稅一角一分一釐。該局會縣議定前項變通徵稅辦法。核與稅例不及六分之一。且僅騾駄一項。較前擔負稍重。驢駄無甚出入。似屬公允。可准照行。除指令外。相應咨請貴署查照轉飭遵照。此咨。

咨賑務處奉省貨物稅附徵一成賑捐開徵日期尙未據報。此次各省區繼續附徵賑捐。

奉省究應如何辦理之處。仍請貴處酌核辦理。咨復查照文 四月 六 日

爲咨覆事。准咨開。准全國烟酒事務署咨。查奉省烟酒費稅附收一成賑捐一案。應如何辦理。咨處查酌見復等因。查常關貨物等稅附收賑捐一事。各省區現已一律照辦。奉省至今未據財廳呈報。應請查明核復。以維賑務。除烟酒稅附加一項。業由本處咨復全國烟酒事務署轉行外。咨請查照等因到部。查各省區貨物稅附徵一成賑捐一案。前准奉天省長先後電咨。以民力未逮。萬難照辦等因。業經本部於九年十二月間咨請貴處核辦在案。現在前項賑捐附徵期限。業已屆滿。尙未據奉省財政廳將開徵日期呈報本部。此次各省區繼續辦理附加賑捐。奉省究應如何辦理之處。事關賑務。應請仍由貴處體察情形。酌核辦理。相應核復查照。此咨。

咨稅務處碭山縣派員由天津宣化購運紅糧回縣散放應准查驗免稅放行文 四月六

日

爲咨行事。准江蘇賑務處感日代電稱。據碭山婁知事養電稱。前奉頒到憑單八紙。已交汪採辦員遵照往辦。茲復派史瑞峯赴天津宣化各購紅糧一千噸。運回碭山散放。除由本處給照護運並分電交通部暨直隸督軍省長外。敬希貴部准予照辦。並賜分飭經過各關局卡免稅放行等因到部。查該縣由天津宣化各購紅糧一千噸。運回碭山散放。既係作賑濟之用。應准經過各廳關局卡查驗數量與照相符。卽

予放行。除分行外。相應咨請貴處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咨江蘇省長江蘇淮陰徵租官灘繳費換單一案據趙萬年等續呈官產處違反部令將

養馬灘撥學田等情再行咨令查辦文 四月十日

爲咨行事。據江蘇淮陰縣人民趙萬年等呈稱。淮陰縣征租官灘繳費給單一案。淮陰教育款產處董王義成見養馬灘各戶均遵令繳費換單。因藉口有碍學田糾合反對換單之人。聯名分呈省處。官產處受其愚朦。竟據以呈請省長令飭縣知事將各灘戶已經換領部單追回。養馬灘既不在撥充崇實書院生童膏火之列。更不與學田毘連。屯灘局含糊朦准。以七年部定繳費換單之案。與六年朦准撥租之文。妄行牽扯。官產處出爾反爾。上則違反部令。下則失信灘民。再行公叩訓示。祇遵等情到部。查此案前於十年十一月間。據該民等以養馬灘已遵章繳費。有地方劣董假託學產名義。與已領部單各戶爲難。呈請查禁等情。業經由部咨行貴省長暨令江蘇官產處查辦去後。迄未復到。茲據該民等續呈前情。除批示暨令催官產處辦理具復外。相應抄呈錄批再行咨請貴省長轉令遵辦可也。此咨。

咨稅務處南通朝災救濟會委托大達公碾米公司由營口運苞米九千石至滬轉運南

通既係賑濟之用應准查驗免稅放行文 四月十一日

爲咨行事。准江蘇賑務處有日代電開。接南通潮災救濟會會長張察函。以南通災廣。又值春荒需賑甚急。委托大達公機器碾米公司派員赴營口定購苞米九千石。陸續運滬。轉運南通賑濟。請由本處給照護運。除照填護照三十紙。計自蘇字二四四號起至二七三號止。快郵寄交。並分電奉天張巡閱使查照飭屬驗放外。應請貴部照案准予分飭經過各關廳局所一體驗免放行等因到部。查南通潮災救濟會委托大達公機器碾米公司由營口購運苞米九千石至滬。轉運南通。既係作賑濟之用。應准由沿途經過各廳關局卡查驗數量與護照相符。卽予免稅放行。除分行外。相應咨請貴處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咨稅務處華慶麪粉公司運銷麩皮准照案免徵稅釐咨行查照辦理文 四月十一日

爲咨行事。前據山東財政廳呈。濟南華慶及民安兩麪粉公司請援案發給麪粉及麩皮運單。應否照准一案。當經本部指令以濟南華慶及民安兩麪粉公司所製麪粉。自可按照部處會訂華商機製土麪粉領用空白運單辦法簡章辦理。至麩皮暫免內地稅釐。核與成案尙無不合。應俟各該公司將麩皮運銷地點切實聲明。呈經部處分行經過各廳關局後。再行令由該廳發給運單。以資驗放。並咨行貴處查照在案。茲據該廳長呈稱。准華慶麪粉公司函稱。本公司麩皮一項。均係銷售交通便利之處。所有運銷地

點。本省則山東全省暨青島特別一區。外省則直隸奉天河南江蘇安徽五省。即請轉呈部處分行經過合廳關局概免稅釐。並懇由廳早發運單備用等語。理合據情轉呈鑒核施行等情前來。除分行經過各廳關局查驗放行外。相應咨請貴處查照辦理。此咨

咨稅務處正利厚公司機出麩皮准援案暫免內地稅釐文 四月十一日

爲咨行事。據山東財政廳廳長呈稱。據正利厚麪粉公司呈。民國十年十月在濟南商埠開設麪粉廠。前經呈請咨部註冊。並照章免稅在案。惟廠內除麪粉外。所製麩皮一項。出產甚多。須運往上海天津青島烟台龍口羊角溝等處銷售。查向章機製麩皮運往各處行銷者。概發給免稅單。以恤商艱。爲此呈請呈部照准免稅。發給運單。以利行銷等情。可否援案分令所指各關局一律免徵稅釐之處。請核示等情前來。查正利厚麪粉公司運銷麩皮。應准援案暫免內地稅釐。除分行經過各廳關局查驗放行外。相應咨請貴處查照辦理。此咨

咨稅務處海關所收出口麪粉照費已准蘇省軍民兩署來電由部定案以五釐爲海關手數料其餘五分五釐平均分撥蘇湘兩省濟賑除分行外咨請查照文 四月十一日

爲咨覆事。准咨以蘇省請將海關所收出口麪粉照費悉數撥充蘇賑一案。究應如何辦理。咨請核辦等因。查此案復准蘇省軍民兩署東電稱。蘇賑需款浩繁。亟盼增撥照費。藉資湊濟。所有海關手續費。乞速查照前案核減五釐。即以二分五釐連同湘賑讓出之二釐五。一律撥歸蘇賑。即日定案。多活災黎。無任感盼等因。業經本部電覆照辦。並電飭江海關監督遵照在案。相應抄錄部電咨覆貴處查照。此咨。

咨山西省長山西省八年分徵收田賦考成並大同等十三縣徵收七年分米豆考成應懲之陽曲縣知事孫奐崙等減俸處分已奉訓令並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送議

決書應咨請遵照辦理文 四月十一日

爲咨行事。本部前會同內務部具呈核議山西省八年分徵收田賦考成。並大同等十三縣徵收七年分米豆考成。請依例將經徵之汾陽縣知事牛葆忱等陽曲縣知事孫奐崙等分別獎懲一案。於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七日奉 大總統第二千七百八十五號指令。呈悉。應付懲戒各員。已有令明發。牛葆忱等

均著傳令嘉獎。餘如所擬辦理。此令。又奉 大總統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第一百五十六

號訓令。據內務財政兩部會呈核議山西省八年分徵收田賦考成。並大同等十三縣徵收七年分米豆考成。應請將經徵未完一分以上各員交付懲戒等語。所有單開各員。均着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

法懲戒。此令各等因。當由本部鈔錄會呈稿並清單。咨請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將應懲之陽曲縣知事孫奐崙等照例議處。並分咨貴省長暨內務部查照各在案。茲於本年三月十四日承准國務院鈔奉

大總統第三十四號訓令。據國務總理顏惠慶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山西省八年分徵收田賦考成。並大同等十三縣徵收七年分米豆考成。經徵未完一分以上縣知事孫奐崙等交付懲戒一案。依照懲收田賦考成條例。均應受減俸處分等語。着交內務財政兩部轉行山西省長查照執行。此令等因奉此。並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送孫奐崙等懲戒案議決書到部。相應鈔錄議決書咨請貴省長遵照辦理可也。此咨。

咨稅務處九江利豐麵粉公司機製麵粉准援案徵免稅釐咨復查照文

四月十四日

為咨覆事。准貴處咨開。九江利豐麵粉公司機製麵粉。應准援案免稅。咨行飭屬遵照等因。查國內商廠機製麵粉運銷各處。曾經部處核准暫免稅釐有案。此次利豐麵粉公司呈請援案免徵。自可照准。除崇文門落地稅仍應照納外。所有給領運單以及運單貼印花。暨繳銷期限。一切均按定章辦理。至此項辦法。將來如有變更時。該公司亦應一律遵照辦理。除分行外。相應咨覆貴處查照。此咨。

咨 浙江省長 普利工廠所製髮網未便准免內地稅釐惟本省統稅可否酌量減免應由

財政廳查明辦理至硫酸生髮等製造原料向不准免稅釐文 四月十四日

為咨覆事准 貴州 浙江省第一零六四號咨開以溫嶺縣普利髮網工廠請將運滬銷售之髮網及由外洋購

入之硫酸閩粵溫州購入之生髮原料所有海常關稅以及內地釐捐按照江蘇花邊成案免徵五年應

咨請查核見覆等因正核辦間復准 稅務 處第三二五七號咨開查華人自製各種通花邊抽通花網巾

抽通花夏布髮製髻網蜜汁菓品五宗無論運銷何處出口及復進口各稅一律暫行免徵曾於民國四

年二月間經本處呈奉批准通行遵辦有案此次普利髮網工廠所製髮網如報運到關時海關自必照

章暫行免稅惟該廠由外洋購入之硫酸及由閩粵溫州購入之生髮均屬製造原料向無准免稅釐成

案礙難准予一律免徵等因各到部查該工廠所製髮網請按照江蘇花邊成案准予免徵稅釐五年本

部卷查江蘇花邊一項惟上海中華工業公司所製各種洋式金銀絲紗新花邊帶及珠邊裙邊珠羅紗

鬆緊帶等品曾經部處核准按照機製洋式貨物現行稅法辦理有案該工廠所引成案是否即係此案

或再有其他公司所製花邊免徵五年成案當經令行江蘇財政廳切實查明去後茲據該廳長呈覆內

稱查蘇省花邊一項於上年一月八日據前無錫稅務所長趙國琛轉請歸商代征年繳銀一千元當經

令准試辦旋於三月三日又據無錫花邊業商朱熏等呈請取銷包稅原案當以前項線網花邊為手工

棉織物品之一。復經批准暫行免稅。以示體恤。並未限定五年。此外亦無其他公司所製花邊免征成案等情前來。查手工棉織物品。本與土布一律暫免稅釐有案。蘇省線網花邊。該廳查明爲手工棉織物品之一。故准暫行免稅。此次普利工廠所製髮網。自與線網花邊情形不同。未便援以爲例。准予免征內地稅釐。惟此項髮網。海關稅暫准免征。原爲獎勵出洋銷售起見。所有浙江本省統稅。可否酌量減免。輕其成本。以示提倡。應由該省財政廳查明辦理。呈部備核。至硫酸生髮等製造原料。向無准免稅釐成案。應即毋庸置議。除咨明稅務處外。相應咨覆貴省長查照。希即轉令遵辦可也。此咨

稅務處外。相應咨覆貴省長查照。希即轉令遵辦可也。此咨

浙江省長

咨復農商部保晉公司鑛煤應完出井稅應准再予展免一年以維鑛業限滿不得再行

請展文 四月二十一日

爲咨復事。准咨開。准山西省長咨據保晉鑛務公司呈報。公司歷年虧折情形。請咨部再予展免出井稅一年等情。並送清冊到署。查該公司所陳困難各節。經本省長詳加考核。均屬實在。用再據情代懇大部始終維持。准予轉咨財政部格外通融。准援照稅務處核准年限。再將出井稅展免一年。以資救濟而恤商艱。檢同原冊咨請查照轉咨。並見復等因。查該公司迭請免稅。已歷多年。惟所稱困難情形。既經山西省長核屬實情。並聲明自此展限後。無論如何。卽行照章納稅。似可照准。以便與出口稅免稅年限同時

屆滿一律完納。惟事關稅項。應抄錄原咨。檢同原冊一份。咨部核復。以憑轉咨等因。增冊一份抄咨一件到部。查該公司營業困難情形。既經山西省長查核屬實。所有鑛煤應完出井稅。應准自本年四月十五日起。再予展免一年。以維鑛業。期滿即應照章完納。不得再行請展。相應咨復貴部查照辦理。此咨。

咨稅務處督辦浦口商埠事宜處購運儀器貴處擬令納稅本部甚表贊同請查照轉復

文 四 月 二 十 一 日

爲咨覆事。案查督辦浦口商埠事宜處由法購運儀器。根據民國二年十月政府與中法銀行所訂借款合同請免釐稅一案。准咨覆以官用外洋物料。前經國務會議議決。除軍用槍砲子彈及官辦鐵路訂有借款合同載明免稅仍照案辦理外。凡前經准免有案者。一律取銷。概行徵稅。是中法實業銀行借款合同。雖有免稅之規定。自經國務會議決定辦法。似不能與官辦鐵路訂有借款合同載明免稅者同一辦理。所有督辦浦口商埠事宜處講用法國儀器兩箱。自應照章納稅。以維國課。相應咨覆查照。如表同意。即希見復。以憑轉復等因到部。查督辦浦口商埠事宜處購運法國儀器。貴處擬令仍行納稅辦法。正與部意相合。相應咨覆查照轉覆可也。次咨。

咨吉林省長將濱江關監督呈覆封河後徵收糧稅情形咨行查照文 四月二十一日

爲咨行事。查濱江縣商會反對濱江關封河後徵收往來貨車糧車一案。前准貴省長咨行到部。當經本部轉咨稅務處令行總稅務司飭知該關稅務司免予徵收。一面令飭該關監督遵照。並咨復貴省長查照各在案。茲據濱江關監督呈稱。查職關稅務司於上年封河後繼續徵收糧稅。曾來署與監督晤商辦法。當以事關加重商民負擔。應呈候部覆命令遵行。在未奉令以前。應即停止。當即會同布告周知。一面電請示遵。旋奉鈞部暨稅務處先後電令。此事應勿庸議。分別轉行稅務司遵照各在案。此次濱江商會所稱日在江沿勒收往來貨車糧車一節。查稅務司僅於上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上午徵收此稅。是日下午即行停止。該商會未免故甚其詞。並非事實。呈復鑒核等情前來。相應咨達查照。此咨。

咨浙江省長會呈核議浙江省七年分督徵經徵未完分數各員分別懲戒一案已奉訓令並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送議決書咨請遵照辦理文 四月二十二日

爲咨行事。本部前會同內務部具呈核議浙江省七年分徵收田賦考成請依例將督徵經徵各員分別懲處一案。於民國十年十一月四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應付懲戒各員。已有令明發。餘如所擬辦理。此令。又奉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長訓令第一百三十七號據內務財政兩部會呈核議浙江省七

年分經徵田賦考成。將督催經徵未完分數各員。分別開單請付懲戒等語。所有單開各員。均着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各等因。當由本部抄錄會呈稿並清單咨請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將應懲各員照例議處。並咨行貴省長暨內務部查照各在案。茲承准國務院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第三十六號令。內務總長高凌霨財政總長張弧。據國務總理顏惠慶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浙江省七年分徵收田賦督徵經徵未完一分以上各員交付懲戒一案。依照徵收田賦考成條例。所有單開各員。應分別受減俸處分等語。着交內務財政兩部轉行浙江省長查照執行。此令奉此。並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送懲戒案議決書到部。相應鈔錄原議決書咨請貴省長遵照辦理可也。此咨

咨稅務處天津佛教救苦會由京運小米等至津除由部填發免稅護照並分電驗放外

咨行查照辦理文 四月二十四日

為咨行事。准天津佛教救苦會函稱。敝會接收佛教籌賑會無從遣散之飢兒百二十餘名。在天津良王莊改組為貧兒耕讀園。現擬即日遷移前往。惟尙有小米玉米共九百五十包。自應隨同運津。以備應用。請查照填發由北京至天津護照。以便起運等因到部。查前項小米玉米九百五十包。由京運津。既係該會專備收容各飢兒食用之需。所有沿途經過廳關局卡。應准免徵稅釐。以維善舉。即由部填發免稅護

照一紙並分電驗放外。相應咨行貴處查照辦理。此咨

咨山西督軍晉北鎮守使署軍人工廠所需羊毛原料准予免稅文 四月二十五日

爲咨復事。准咨以晉北鎮守使署軍人工廠每年應用羊毛數目。連同此次所購羊毛。請飭關一律免稅放行等因到部。查晉北鎮守使署軍人工廠所織毛氈。既准查復係供給全晉軍人被服事項之用。並不兼有工商性質。核與官用土貨免稅辦法。尙屬相符。自可准將該廠所用羊毛原料。連同此次所運一萬一千七百四十八觔。一律免予徵稅。自十一年起。通年以二十七萬觔爲限。除分行經過各關遵照辦理外。相應咨復查照。此咨

咨稅務處准江蘇賑務處電稱銅山縣派郭兆嶠等分赴天津購紅糧一百五十噸。宣化購紅糧一百噸。濟南購紅糧五十噸。上海購紅糧二百噸。運至徐州運回賑糶等因。前項紅糧應准免徵稅釐放行。除分令外。咨請查照文 四月二十六日

爲咨行事。案准江蘇賑務處陽日快郵代電稱。據江蘇省議員卜廣海函。銅山縣屬黃集鄉災鉅糧缺。擬續派郭兆嶠趙心齋分赴直隸天津購紅糧一百五十噸。宣化購紅糧一百噸。山東濟南購紅糧五十噸。

均由津浦路運至徐州下卸。又赴上海購紅糧二百噸。由滬甯路上海站轉津浦路至徐州站下車。運回賑糶等情。除由本處填發護照十紙。計自蘇字第三九二號起至第四零一號止。交給持運外。希顧念災黎。准予照購。並分飭各廳關局免稅放行等因到部。查前項紅糧。由天津宣化濟南上海等處運至徐州。既係爲賑糶之需。所有經過各廳關局查驗品名量數相符。應准免徵稅釐。卽予放行。除分令外。相應咨請貴處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咨稅務處准山東督軍電開單縣派員赴天津購高粱四十萬斤運回單縣平糶請免稅

放行等因應准由經過各廳關查驗免徵稅釐放行除分令外咨請查照文 四月二十

六日

爲咨行事。案准山東督軍文電開。據單縣呈。該縣被水成災。民食缺乏。委派姜懋坤朱德乾赴天津一帶購辦高粱四十萬斤。分四次由天津上火車至濟甯卸車。再由陸運單平糶。除發給護照並分電外。應請行知經過關局免稅放行等因到部。查前項高粱由天津運至單縣。既係爲平糶之需。應准由經過各廳關局查驗免徵稅釐。卽予放行。除分令外。相應咨請貴處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咨稅務處豫省派員赴奉購小米三百八十噸運至商邱於世除由部填發免稅護照一紙並分令外咨行查照辦理文 四月二十六日

爲咨行事案准河南督軍省長電開現派參謀官馬步雲隨員五人赴奉天購小米三百八十噸由錦縣裝車經京奉津浦隴海路運至商邱卸車放賑請發免稅護照並電奉天直隸江蘇各省免稅放行等因到部查豫省派員採購小米三百八十噸由錦縣運至商邱既係爲辦理賑濟之需應准由沿途經過廳關局卡免徵稅釐以恤災黎除由部填發護照一紙並分令驗放外相應咨行貴處查照辦理此咨

咨山東省長該省財政廳所送十年度第一結釐金考核表覆核尙符應准如所請將長徵短徵各員分別記功記過咨覆查照令遵文 四月二十六日

爲咨覆事准咨開據財政廳呈稱現自十年度開始後已屆三個月考覆時期查東省呈定七八九三個月釐金比較額係銀元柒萬肆千柒百陸拾柒元計本結共征起銀元陸萬叁千貳百伍拾捌元加代征烟酒及抵撥花生洋叁百伍拾柒元比較減征銀元壹萬壹千壹百伍拾貳元遵照部頒成績書式分別沿河沿海填列兩表並另填總表一份呈請轉咨鑒核等情並送十年度第一結釐金考覆表到署除存一份備案外應檢同原表咨送查核見復施行等因到部查該廳所送十年度第一結釐金考核表詳加

覆核。尙屬相符。所請長征暨短征各員分別記功記過之處。應卽照准。除將原表存部備案外。相應咨請貴省長查照令遵。此咨

咨河南督軍省長貴省派員赴奉購小米三百八十噸運至商邱放賑除分行驗放外相應將

填就護照咨送查照持用文 四月二十六日

爲咨復事。督軍省長電開。現派參謀官馬步雲隨員五人赴奉天購小米三百八十噸。由錦縣裝車。經京奉津浦隴海路運至商邱卸車放賑。請發免稅護照。並電奉天直隸各省免稅放行等因到部。查前項小米三百八十噸。由錦縣運至商邱。既係爲辦理賑濟之需。所請由部發給免稅護照一節。應准照辦。以恤災黎。除分行驗免放行外。相應將填就護照一紙。咨送貴督軍省長查照轉發持用。並照章粘貼印花稅票一元五角。一俟運畢。仍希將原照送部核銷可也。此咨

咨河南省長道清鐵路在修武縣境內購用民地添建車站請免銀糧一案應准予備案

咨復查照令遵文 四月二十六日

爲咨復事。案准貴省長第三九號咨開。以財政廳呈稱道清鐵路在修武縣境內購用民地添建車站。懇

請將應徵銀糧豁免等因。並附清冊轉咨到部。查冊開共購地六畝二分八釐八毫一絲七忽。應徵丁銀四錢三分二釐。漕糧六升四合。本部復核數目尚符。應准全數暫行豁免。俟獲利後再行啓徵。除俟彙案呈報外。相應咨復貴省長查照令遵可也。此咨。

咨河南省長開封縣屬八二社塌河地畝復勘尚未涸復懇請停徵糧銀一案應准予備

案咨復查照文 四月二十六日

爲咨復事。案准貴省長第一九七號咨開。據財政廳長開封道尹會呈稱。以開封縣知事呈報該縣屬八二社塌入河內地畝。業經復勘。並未涸復。懇請將應完丁漕暫行停徵一案。呈請鑒核等因。並附冊結到部。查冊開共地一頃七十五畝四分。應完丁地銀六兩五錢七分六釐。漕米三斗零六合。本部復核數目尚屬相符。此項地畝。既據聲稱尚未涸復。應准將應完糧銀暫行停徵。一俟涸復。再行照舊完納。除俟彙案呈報外。相應咨復貴省長查照轉令遵照可也。此咨。

咨稅務處准江蘇賑務處電稱。段董廣賢等派員赴天津等處購雜糧運回蕭縣濟賑。又銅山縣商會派員赴天津上海等處購紅糧黑豆綠豆運至徐州平糶均應准由經過。

各關局查驗免徵稅釐放行除分電外咨請查照文 四月二十八日

爲咨行事。案准江蘇賑務處魚日快郵代電稱。准段紳書雲函。蕭縣因災糧缺。段董廣賢等擬派王允修吳漢三赴天津泊頭滄州東光等站購雜糧五百二十噸。運至徐州下車。又邵董世恩亦在天津泊頭滄州東光等站購雜糧五百噸。運至徐州轉隴海路至黃家口車站下車。運回濟賑。除段董購運雜糧五百二十噸。分填護照十三張。每張雜糧四百石。邵董購運雜糧五百噸。分填護照十八張。每張雜糧二百包者十一張。雜糧四百包者六張。豆餅雜糧四百包者一張。發給持運外。請照案核准。分電經過各廳關局驗放。以惠災黎等因。正核辦間。復准江蘇賑務處虞日代電稱。據銅山縣商會長趙品成函。徐州糧缺恐慌。茲派解雁波趙雪岑分赴直隸天津宣化共購紅糧一千噸。山東平原購黑豆綠豆共三百四十噸。均由津浦路運至徐州下車。又赴上海購紅糧一千五百噸。由滬甯路自上海站起運。轉津浦路至徐州站下卸。在徐州平價糶售。除由本處給照護運外。請顧念災黎。准予照購。並分飭查驗放行等因。先後到部查段董廣賢等派員赴天津等處購買雜糧。運回蕭縣濟賑。及銅山縣商會派員赴天津宣化平原上海等處購運紅糧黑豆綠豆。至徐州平糶。均應准由經過各廳關局查驗免徵稅釐放行。以惠災黎。除由部分電各廳關遵照外。相應咨請貴處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咨農商部京津兩處所設博愛工廠運銷出品應准暫免各項稅釐一年除咨行稅務處並分訓遵辦外咨復查照轉知遵照文 四月二十九日

爲咨復事。案准貴部先後來咨。以京旗生計維持會在京津兩處所設博愛工廠運銷所製出品。請援案免稅等因到部。查惠幼第一工廠所製毛巾請予免稅一案。業經部處核准免徵稅釐一年在案。此次京旗生計維持會在京津兩處所設博愛工廠。既爲救濟無業旗民。教以藝業。使能自食其力。純係慈善性質。自與普通營業工廠情形不同。所請將運銷張家口歸綏奉天等處各種出品援案免稅一節。本部爲維持慈善事業起見。應准暫免各項稅釐一年。卽自民國十一年五月一日起至十二年四月底止爲限。滿照徵除咨行稅務處並分令經過張家口等處各廳關遵照辦理外。相應咨復貴部查照。希卽轉知遵照可也。此咨

咨復河南省長財政廳所請將六河溝煤礦認繳統稅暫緩實行未便照准仍應迅飭各該局查驗放行勿再徵稅以符定案文 四月二十九日

爲咨復事。准咨據財政廳廳長王光第呈據安湯林徵收局電稱。據六河溝煤礦公司運輸處函開。頃奉敝總公司函開。本公司現已遵章在部認繳統稅。並經領到部頒免稅執照。茲由郵寄上。卽希查收。於登

車時照填。交由押車人執憑。再此項部照。自填用之日起。所有一切煤釐貨捐等項。均即停止繳納等因。查部頒免稅執照。業經收到。擬遵於三月十一日起。實行填用。相應函達查照等情。查本局稅收。以六河溝煤釐爲大宗。軍餉攸關。且列入預算。純係省地方款。若改歸部收。不特破壞預算。而軍餉亦大受影響。惟該公司擬於三月十一日起。實行免稅執照。事機緊迫。究應如何辦法。請迅示遵行等情。並據京漢火車河南貨捐總局電同前。廳長復加查核。安湯林局徵稅貨物定章。以煤棉兩項爲限。火車貨捐。爲數亦鉅。六河溝煤稅。實爲河南收入大宗。每年比額。業經確定。若遽改歸部收。所稱大受影響各節。自係實情。可否轉咨財政部。將六河溝煤礦認繳統稅暫緩實行。以免牽動之處。請鑒核令遵等情。咨部查照核。准見復等因。到部。查六河溝煤礦運銷煤斤。認繳統稅。原係依據各礦務公司認稅簡章辦理。其應繳稅款。業由該公司分期呈繳。自未便復予暫緩。且各煤礦認繳統稅。各省均已實行。該省尤不得獨異。仍應由該廳長迅飭各該局遵照前令。對於該公司持照運煤。一律查驗放行。勿再征稅。以符定案。相應咨復貴省長查照令遵。此咨

電河南

督軍省長

本部現發免稅護照。限於賑糧。其平糶者。未便由部給照。免徵文

四月七日

開封趙督軍張省長鑒。二十四日電敬悉。查上年閣議議決本屆賑糧免稅辦法五條。以確係採運放賑

者爲限。糶糧不在此內。曾通電查照在案。所有上蔡西平等縣糶米。本部碍難填發免稅護照。惟事關接濟地方民食。本省釐捐。自可由貴署給照飭免。至對於鄰省方面。能否酌予免釐。希由尊處逕商辦理。特復。財政部陽。

電復江西督軍省長英商在新免稅不能再援最惠國待遇之例特復查照文 四月十日

南昌陳督軍楊省長鑒。接准歌電。具見宏論偉議。曷勝欽佩。此案經部疊函外交部旋准復稱。俄民免稅辦法。業經明令定期廢止。英人在新疆等處。自不能換用最惠國待遇之例。此事不必由部先向英使及各使聲明。將來彼如提出抗議。本部自當據理拒駁。現新省已通飭各關局遵辦。仍可出示布告商人週知。俾免外人再以免稅爲引誘華民入籍之資等因。當已由部據案轉復新省查照辦理。知注特聞。財政部灰。

電河南督軍省長糶糧未便由部填發護照仍請查照陽電辦理文 四月二十一日

開封趙督軍張省長鑒。歌日兩電及齊日電。均敬悉。查糶糧未便由部填發免稅護照。業於陽日電復在案。此次開封上蔡等處採購糶糧。仍請查照陽電辦理。特復。財政部馬。

電

山東江蘇財政廳
津浦安關監督局
津浦貨捐局

准江蘇督軍省長鹽電稱銅山縣派員赴山東濟南購運高粱三十噸

運回振耀請電飭驗放等因除分電外合電遵照文 四月二十六日

准江蘇督軍省長鹽電稱銅山因災糧缺派大吳鄉農會長吳富增赴山東濟南購辦高粱三十噸由津浦路濟南車站運至徐州柳泉車站下車以資振耀除填發護照一紙外請電飭驗放等因到部除分電外合電遵照財政部宥

函

稅務處 京兆尹
內務部 京師警察廳
步軍統領

國務會議議決各省運京食糧減徵稅釐辦法再行展限二箇月除

分行外函達查照

轉令遵辦
備案通知

文 四月十二日

逕啓者准國務院函開准貴部提議前遵院令將運京食糧擬具減收稅釐辦法分行遵照在案減收日期截至本月十日滿限查京師糧價現在仍未稍跌擬請自本月十一日起前項減收稅釐日期再行展限二個月以維民食候決等情茲經國務會議議決照辦函達查照辦理等因並准交通部函開查本部前爲救濟民食起見擬訂由京漢京奉津浦京綏四路運京糧食減價辦法米麥七五折粗糧五折收費自本年一月十一日起以三個月爲期業經公布施行在案現在期限至四月十日止即屆期滿京師糧

價仍未盡平。茲復由部提出國務會議議決。自四月十一日展期兩個月。以資救濟。除飭路遵照並分行外。應請查照飭知所屬為荷等因。先後到部。查本部前遵照國務會議議決。自本月一月十一日起。將各省運至京師食糧。一律減收釐稅五成。以三個月為限。業經訂定詳細辦法。函達查照。並分行遵照辦理。各在案。茲准國務院暨交通部函稱。前因。此項運京食糧。應行減征稅釐。暨經展限兩月。所有給照查驗各手續。自應查照本部前訂五條辦法辦理。其護照一項。應由本部於填發時。另行加蓋遵照國務會議續行議決之案。此項食糧減收稅釐日期。自四月十一日起。展限兩個月。扣至六月十日止。等字樣。戳記以憑查驗。除代電各省廳關局遵照並分行外。相應函達貴

處查照令行總稅務司轉令各關稅務司一體遵辦
部查照出示佈告週知
衙門署

可也。此致。





●會計

咨江蘇

督軍省長

段山南漕開放辦法咨令遵辦文

四月二十四日

爲咨行事。據江蘇沙田局呈奉令籌放南漕集議情形。分呈請核等情。正核辦間。復據該局快郵代電稱。案奉貴督軍省長指令。除錄令函知江常紳民外。謹先電呈等情到部。查段山南漕一案。前經本部咨由全國水利局派員會同省署委員暨該管道縣會同查勘。旋准咨復以南漕圍築有礙水利。當即由部咨復暫緩辦理去後。嗣據大陸公司吳承丕等呈請價領。復經本部以此項灘地能否放領。令局核議具復各在案。茲據該局錄呈江常紳民季通等原呈暨函件所稱。壩身關係水利。以及治江築樁等費各節。意在築壩培漲之中。兼顧四縣水利。期與全國水利局勘查原案不相抵觸。惟是此項沙灘。即據該紳等原呈所稱。尚係或隱或現。棉長廣闊。均係約數。并無切實頃畝可考。將來灘漲水涸。究竟與江流南北兩岸發生若何關係。應須水利費用若干。其勢尚難預計。即可領之灘。是否實係三十萬畝。應繳之價。是否盡屬丙等。亦須詳切勘估。按照實見數目核辦。未便盡以虛擬之數。遽予定案。至所請免予第二公司及個人零星攤報一節。以十餘年來屢議屢輟。地方官廳疊有爭辯之地。甫經著手開放。即予一公司以無限特權。該公司發起何人。是否爲地方所信服。是否不致另生爭執。自應詳酌辦理。以期妥善。本部之意。該紳等既以地方士紳爲顧全南漕水利起見。即就南漕沙灘酌予放領。自無不可。惟所領畝數暨灘價等則。仍

應按照向例。由該局勘明正確數目。分別公開丈放。一面隨時呈部核定頒給部照。如此辦理。庶手續不致混淆。開放迺無流弊。至水利關係各節。如有應須費用之處。亦應由該局另案勘明呈核。毋庸在該紳等繳價之中預為估計。以清眉目而符向例。除陽電先達暨令局遵照外。相應咨行貴省督軍查照。會令遵辦可也。此咨。

電江蘇

督軍

淮南地價請勿截留文

四月七日

南京齊督軍王省長鑒。據淮南墾務局呈稱。奉貴督軍省長電。將該局墾價暫留解廳等因。查淮南墾價。係官產性質。本為直接部款。與解專各款有別。似難留抵。前准大咨商留官產沙田收入。當經復電詳商。此項淮南墾價。事同一律。應請一併勿庸節留。財政困難。京外一律。台端權衡緩急。定荷兼顧。除電飭該局遵辦外。尚希查照為荷。財政部陽。



統計報告

中國財政問題
第一編

租稅論出版預約廣告

新化晏才傑先生前著公債論一書風行一
時現續著租稅論搜羅宏富不下五十萬言
誠爲財政界空前之鉅作定於十月出版定
價四元預約二元書印無多購者從速

草廠下六條二十三號新華書社啓

山東省濟南道屬各縣民國五年度牲畜稅統計表

縣 別	稅 名	稅 率	徵 收		合 計	比 較		費 額	徵 收 費
			正 稅	其 他		增	上 年		
濟 陽 縣			五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	
齊 東 縣			三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齊 河 縣									
桓 台 縣									
長 山 縣			四六六,六六六		四六六,六六六	四六六,六六六		二二,三三三	
淄 川 縣			三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鄒 平 縣									
章 邱 縣	牲 畜 稅	驢 馬 牛 每 一 元 頭 三 角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五
歷 城 縣									

對於預金每百元之比例

無棣縣			五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	
陽信縣									
惠民縣			一一一〇,〇〇〇		一一一〇,〇〇〇	一一一〇,〇〇〇		五五,〇〇〇	
肥城縣			三三四,〇〇〇		三三四,〇〇〇	三三四,〇〇〇		一六,二〇〇	
萊蕪縣			四〇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新泰縣			一三七,五〇〇		一三七,五〇〇	一三七,五〇〇		六,八七五	
泰安縣			一四八五,〇〇〇		一四八五,〇〇〇	一四八五,〇〇〇		七四,二五〇	
博山縣									
高苑縣			七五,〇〇〇		七五,〇〇〇	七五,〇〇〇		三七,五〇〇	
博興縣									
長清縣			九九六,〇〇〇		九九六,〇〇〇	九九六,〇〇〇		四九,八〇〇	

山東省濟甯道屬各縣民國五年度牲畜稅統計表

縣 別	稅 名	稅 率	徵 收		合 計	比 較		徵 費	收 費
			正 稅	其 他		增	上 年 減		
濱 縣			三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利 津 縣			二五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		二二五,〇〇〇	
樂 陵 縣			八五〇,〇〇〇		八五〇,〇〇〇	八五〇,〇〇〇		四二五,〇〇〇	
霑 化 縣			三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濰 台 縣									
商 河 縣			五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	
青 城 縣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	
合 計			九八四,一六六		九八四,一六六	九八四,一六六		四九四,〇〇八	
滋 陽 縣			二二五,〇〇〇		二二五,〇〇〇	二二五,〇〇〇		六一五〇	

統計報告 山東省民國五年度牲畜稅統計表

魚台縣	嘉祥縣	金鄉縣	濟甯縣	濰縣	汶上縣	泗水縣	滕縣	鄒縣	甯陽縣	曲阜縣
五五,000	二〇〇,000		四〇〇,000	五〇〇,000			四五〇,000		二〇九,五〇〇	二九四,五〇〇
五五,000	二〇〇,000		四〇〇,000	五〇〇,000			四五〇,000		二〇九,五〇〇	二九四,五〇〇
五〇〇,000	二〇〇,000		四〇〇,000	五〇〇,000			四〇〇,000		二〇九,五〇〇	二九四,五〇〇
二七,〇	一〇,000		二〇,000	二五,000			二二,五〇〇		一〇,四八〇	一四,七二五

統計報告

山東省民國五年度牲畜稅統計表

定陶縣	城武縣	單縣	曹縣	荷澤縣	沂水縣	營縣	蒙陰縣	費縣	鄒城縣	臨沂縣
190,000	250,000	185,000	430,000	310,000	3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90,000	250,000	185,000	430,000	310,000	3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90,000	250,000	185,000	430,000	310,000	3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9,500	2,500	9,250	22,500	15,500	15,000		5,000	5,000	5,500	

冠 縣	館 陶 縣	高 唐 縣	恩 縣	臨 清 縣	武 城 縣	夏 津 縣	邱 縣	德 縣	德 平 縣	平 原 縣
	八〇〇,〇〇〇			二九〇,〇〇〇	二四一,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六八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〇			二九〇,〇〇〇	二四一,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六八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〇			二四二,七〇〇	二四一,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六八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一三三,一〇〇								
	四〇,〇〇〇			一四,五〇〇	一三〇,四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三四,二五〇	二五,〇〇〇	

觀城縣	朝城縣	濮縣	壽張縣	陽穀縣	平陰縣	東阿縣	東平縣	禹城縣	臨邑縣	陵縣
400.000			325.000	800.000	430.000	900.000		750.000		825.000
					980.000					
400.000			325.000	800.000	1,410.000	900.000		750.000		825.000
400.000			325.000	800.000	1,410.000	900.000		750.000		825.000
1,000			1,575.000	4,000.000	2,250.000	4,500.000		3,750.000		4,125.000

山東省膠東道屬各縣民國五年度牲畜稅統計表

縣別	稅名	稅率	徵收數		合計	比較		徵費額	收費
			正稅	其他		增	減		
范縣									
合計			七九三,五〇〇	九八〇,〇〇〇	八九三,五〇〇	八三二,一七		三九六,七五	
福山縣			三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蓬萊縣			四五〇,〇〇〇		四五〇,〇〇〇	四五〇,〇〇〇		二二,五〇〇	
黃縣			一,一〇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〇		五五,〇〇〇	
棲霞縣						三九四,一五			
招遠縣			九一,〇〇〇		九一,〇〇〇	九一,〇〇〇		四,五〇〇	
萊陽縣									
牟平縣									

統計報告

山東省民國五年度牲畜稅統計表

益都縣	卽墨縣	高密縣	膠縣	昌樂縣	濰縣	平度縣	掖縣	海陽縣	榮成縣	文登縣
八六,六七〇				一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八六,六七〇				五三,五七〇				五,〇〇〇		
八六,六七〇				三〇三,五七〇				五,〇〇〇		
八六,六七〇				三〇三,五七〇				五,〇〇〇		
		四三,四七六〇								
四〇,八三四				二二,五〇〇				二二,五〇〇		

總計	合 計	日 照 縣	諸 城 縣	安 邱 縣	臨 朐 縣	昌 邑 縣	壽 光 縣	廣 饒 縣	臨 淄 縣
二九,九一,七三六	五,〇五三,〇七〇		二五六,九〇〇			三三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三三三,五〇〇	五,二二五,七〇〇								
三〇,〇五三,〇三六	五,一〇五,六四〇		二五六,九〇〇			三三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二九,三三八,三六二	四,二三五,〇四五		七〇五,〇〇〇			三三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四,八九五,八七	二五,二六〇,四		二二,八四五			二一,八七五	五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江西省各統稅徵收局民國五年度第一結統稅收入統計表

徵收機關	稅別	七月份			八月份			九月份			本結合計	比較額數	比較成數	摘要
		額徵數	實徵數	實徵數	額徵數	實徵數	實徵數	額徵數	實徵數	實徵數				
湖 口 統 稅 徵 收 局	米 貨	五〇,五八 _元	三七,五三 _元	四三,〇六 _元	三四,四五 _元	五九,四三 _元	三四,二九 _元	一五,〇三 _元	三三,〇六 _元	四一,四七 _元	四六,八六 _元	增	三成以	
	穀	九四三	四〇七	八四七	一,二四	二,一三	六一九	三九〇三	五,八四四	二,九四二	上四成以			
景 德 鎮 統 稅 徵 收 局	米 貨	四六,五八	三〇,一六	四九,七	三八,八七	四二,二	四二,〇七	三六,四〇	四一,〇五	二二,五九	增	十一成		
	穀	二五	三四	二	四九	三	三	四八	一五	五七	以上			
九 江 保 商 稅 徵 收 局	米 貨	一八,三〇〇	一〇,六七	一八,八七	一〇,〇六	一四,八六	三,四三	五,九八	三,四一	一七,七〇	增	三成以		
	烟酒糖加稅	五,五〇〇		三,三五七		二,七七七		一,二五九						
三 湖 統 稅 徵 收 局	米 貨	一八,七六八	一一,二〇	一〇,五九〇	五,二九七	一〇,九四	五,六七	四〇,二八	三三,七八	七,四九四	增	四成以		
	穀	一一,二	三八二	一九三	二八	七八〇	五五	二,〇八四	四六五	一六,二九	上七成以			
吳 城 統 稅 徵 收 局	米 貨	二二,三三	六,〇三	五,九〇	七,八四	二六,八五	一五,〇八	五,四九	二八,九五	二六,〇二	增	四成以		
	穀	七〇	一〇三	四六〇	二二	七一九	三六	一,九五	一六二	一七,九	上九成以			

統計報告

江西省各統稅徵收局民國五年度第一結統稅收入統計表

南昌統稅徵收局			上高統稅徵收局			神岡山統稅徵收局			涂家埠統稅徵收局			二套口統稅徵收局			
烟酒糖加稅	米穀	百貨	烟酒糖加稅	米穀	百貨	郵包稅	烟酒糖加稅	米穀	百貨	火車米穀稅	火車百貨稅	烟酒糖加稅	米穀	百貨	貨
	一,〇四五	四,六三一		一一	五,八三七			三五二	七,七三三				一,二八四	七,五五三	二四,三九六
二五二	五〇八	二,六七五		一九〇	五,八四二	四三	四	二二	四,七二二	六	三八	二	八	一〇,一七三	二一,二八七
	一七六	三,四三四		一〇	二,〇六七			九七	五,八九三				三五三	一八,二二七	八九,〇六六
二一〇	一七〇	二,九三八	一	一三	二,六四八	六	六	五五	四,二四二	三	五三	一	二二	四,七三三	九,八三七
	八四〇	四,三三三		一四	一〇,五五九			一,一三三	五,〇七四				二二七	六,〇四九	七,三〇四
三七九	四二二	三,九三三		三六	六,〇一九	二八	一六	三九	五,二〇八	三	二五	一	九七	一八,〇四七	一〇,〇三九
八五〇	一,〇九九	二,四二七	一	二〇三	二,八四三	九九	二六	一一五	一八,六九〇	二二	二六	四	一,八五四	三,一七九	四〇,八〇六
		九,五三六		一六七	一四,五〇九			二二五	一四,一六一				二二七	三,一〇三	三,一〇五
		二,八八一			三,九五四			一,五六五	四,五九				七七	二,二九四	八,七五三
	上四成以	上二成以			上二成以			上九成以	上二成以				上九成以	上四成以	上二成以

財 政 月 刊

三 江 口 統 稅 徵		修 水 統 稅 徵 收		樂 平 統 稅 徵 收		樟 樹 統 稅 徵 收		弋 陽 統 稅 徵 收	
米 穀	百 貨	米 穀	百 貨	米 穀	烟 酒 糖 加 稅	米 穀	百 貨	米 穀	百 貨
	四六〇四		二二四八				六六九〇		四五〇
	二九四		二二五七		一八		四〇九三		四二五七
	三,五二二		五,一六九		一三		三,七六四		三,七六三
	二,六七七	一八	七,〇六三		三三		三,二二五		三,五五六
三	三,三五六		一,一〇三		四七		四,三八八		五,〇七六
	二,三〇六		二,二二五		五九		四,九六五		六,一六八
一	二,一四八		一,七六〇		四二		一,四八二		一,三三九
	七九〇七	一八	二,二七五		九三		二,一八三		一,三九一
四			四〇八五		二〇		一〇		六〇二
四									
	三,五七四		七				二,六七九		
			上二成以						不及一
	上三成以						上五成以		上二成以

統計報告

江西省各統稅徵收局民國五年度第一結統稅收入統計表

收局		沿溪渡統稅徵收局		白口塘統稅徵收局		硝石統稅徵收局		河口統稅徵收局		龍開河統稅徵收局		火車百貨稅	
烟鹽糖加稅	米穀	米穀	米穀	米穀	米穀	米穀	米穀	米穀	米穀	米穀	米穀	烟酒糖加稅	烟酒糖加稅
五四七	六七五	四一九八	五三	四二二	六九五	三二	六二九	六二二	五七六	四二二	五七六	九三	九三
三八四	三八四	四三七六	二二	二七三六	六二一	四九	六二一	二七三六	五七六	二七三六	四二二	一三	一三
二六五五	二六五五	一七一	一四	三七三	五二八七	一一	五二八七	三七三	四三九七	四三九七	五七五八	八	八
三〇九六	三〇九六	二〇七八	二二	二六六六	七四六	一四	七四六	二六六六	五四七七	五四七七	四一七五	三七	三七
四一一	四一一	二三五六	五九	三八〇六	六五五四	一一	六五五四	三八〇六	四二七五	四二七五	一七〇三	八	八
五五二七	五五二七	二〇四二	三二	三八一八	一五九〇四	五七	一五九〇四	三八一八	一七〇三	一七〇三	一三〇八五	一四六	一四六
一三〇七二	一三〇七二	八二天五	八一	九一三〇	二〇二二九	七四	二〇二二九	九一三〇	一三〇八五	一三〇八五	一四六	一四六	一四六
二二四二七	二二四二七	八四九六	六七	九一三〇	四二二三	一七	四二二三	九一三〇	一四六	一四六	一四六	一四六	一四六
一〇四	一〇四	八四九六	八五	二五二〇	三九三七	上二成以	上二成以	二五二〇	一四六	一四六	一四六	一四六	一四六
不及一	不及一	八四九六	不及一	二五二〇	三九三七	上二成以	上二成以	二五二〇	一四六	一四六	一四六	一四六	一四六
不及一	不及一	八四九六	不及一	二五二〇	三九三七	上二成以	上二成以	二五二〇	一四六	一四六	一四六	一四六	一四六
不及一	不及一	八四九六	不及一	二五二〇	三九三七	上二成以	上二成以	二五二〇	一四六	一四六	一四六	一四六	一四六

市漢統		局稅徵收		黃江口		統稅徵		收局		江口統		局稅徵收		贛縣統		局稅徵收		許溇統		稅徵收		
米	百	米	百	米	百	米	百	米	百	米	百	米	百	米	百	米	百	米	百	米	百	
穀	貨	穀	貨	穀	貨	穀	貨	穀	貨	穀	貨	穀	貨	穀	貨	穀	貨	穀	貨	穀	貨	
二四八〇	二四八〇	一六九三	一六九三	二二七五	二二七五	三九〇	三九〇	三〇五〇	三〇五〇	一八五	一八五	二七六	二七六	一	一	九三八	九三八	三、四四五	三、四四五	九八六	九八六	
一四四二	一四四二	一五三	一五三	一三六二	一三六二	一一九二	一一九二	二五五二	二五五二	四六	四六	一八三三	一八三三			六三三	六三三	一、三八〇	一、三八〇	一、一八〇	一、一八〇	
一七七八	一七七八	六八一	六八一	一一二七	一一二七	一九五九	一九五九	二四三六	二四三六	一四九	一四九	二五七	二五七	二	二	五〇〇	五〇〇	一	一	九四三	九四三	
九二五	九二五	二六三	二六三	七六八	七六八	四六八	四六八	二六五四	二六五四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九九九	一九九九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八〇	一、〇八〇	二	二	二三四	二三四	
一七九	一七九	五七六	五七六	九二七	九二七	五七九	五七九	一六九二	一六九二	一八三	一八三	二二七三	二二七三	七三二	七三二	八五二	八五二	九四三	九四三	二、六五〇	二、六五〇	
一七〇五	一七〇五	九六	九六	九二二	九二二	六三二	六三二	一六九二	一六九二	一八三	一八三	二四二七	二四二七	二	二	二、四二七	二、四二七	二三四	二三四	五、七六八	五、七六八	
五、九四七	五、九四七	二、九四九	二、九四九	四四〇九	四四〇九	六四四八	六四四八	八六二四	八六二四	四九	四九	七四六	七四六	三	三	二、六六	二、六六	二、三六	二、三六	一、二二	一、二二	
四〇六一	四〇六一	五二二	五二二	三〇四二	三〇四二	二、二七二	二、二七二	七二七六	七二七六	三七八	三七八	六、三三九	六、三三九	三	三	二、二七六	二、二七六	一、二二	一、二二	四、五四五	四、五四五	
一八六六	一八六六	二、四三七	二、四三七	一、三六八	一、三六八	四二七	四二七	一四三六	一四三六	四二	四二	二二七	二二七			二七二	二七二	四、五四五	四、五四五	上七成以	上七成以	
上八成以	上八成以	上八成以	上八成以	上三成以	上三成以	上六成以	上六成以	上八成以	上八成以	上八成以	上八成以	上八成以	上八成以	上八成以	上八成以	上八成以	上八成以	上八成以	上八成以	上八成以	上八成以	上八成以

統計報告

江西省各統稅徵收局民國五年度第一結統稅收入統計表

稅 徵 收		南 城 統		大 庾 統 稅 徵 收 局		都 昌 統 稅		廣 豐 統 稅 徵 收 局		甬 山 統 稅 徵 收 局		李 家 渡 統 稅 徵 收 局		稅 徵 收 局	
米	百	米	百	米	百	米	百	米	百	米	百	米	百	米	百
穀	貨	穀	貨	穀	貨	穀	貨	穀	貨	穀	貨	穀	貨	穀	貨
九七	六八三	一〇三九	三六一	八二九	三六一	九九四	八二九	六六一	九三八	七四	三九九	六一〇	一〇〇	一七七	八〇三
二九	二八八	三五三	三九七	九九四	三九七	五五四	九九四	一	四	三〇四	三二二	一〇〇	七三	七〇六	四一〇
六	六九六	一、二二六	一、五六一	五五四	一、二六四	一〇	五五四	四	五	七三	七三	一	一、七〇	一四四	七四
五二	二二七	五三	三九	一、一六六	一、八六七	四	一、一六六	五	五	三二二	三二二	一	一、七〇	二二二	二九七
四	一〇、五四	一、六五	四八八	一、八六七	二、四六〇	五	二、四六〇	五	五	五三三	五三三	一	一、〇三	一四八	一一
一三六	七〇四	九八五	二二六	一、五五五	二、八四六	五	二、八四六	五	五	七五八	七五八	一	九〇一	三三六	三〇四
一〇七	二、四三三	三、八九〇	一、〇〇五	三、二五〇	四、一八七	九	四、一八七	九	九	一、五七〇	一、五七〇	一	二、三四六	四八九	九八九
三二七	一、二五九	一、八六〇	五五七	三、七二三	四、五六二	一〇	四、五六二	一〇	一〇	二、四九	二、四九	一	二、九七四	一、二五四	一、〇一一
二〇				四〇三	三、七四	一	三、七四	一	一	六八	六八	一	二、九七四	七六五	三
	二、七四	二、〇三〇	四四八												
以上	十九成			上一成以				上一成以	不及一			上二成以		十五成以上	不及一
	上四成以	上五成以	上四成以							不及一					
															上五成以

統計報告

江西省各統稅徵收局民國五年度第一結統稅收入統計表

南 昌	下游總巡		稅徵收局	筠門嶺統	收局	統稅徵	古縣渡	瑞昌統稅徵收局	局稅徵收	德安統稅徵收	徵收局	信豐統稅	徵收局	姑塘統稅
	米	百	米	百	烟酒糖加稅	米	百	百	米	百	米	百	米	百
郵包	穀	貨	穀	貨		穀	貨	貨	穀	貨	穀	貨	穀	貨
三〇五			一	二八		二九	八四八	一三五二		三五九		一六三	二二六	一〇六二
三七	一七	六		七		二二	六六五	八五〇	三	一九		一九八	二二九	五九四
三八〇			一	一三〇		八	八五五	一,三七三		五六四		二四	一六三	七八
四二〇		三	五	二六	二	一三四	六六三	一,二六八		五三七		一七五	二一六	八六三
四七一				三〇〇		五	三三二	八五〇		三七二	四	二六三	九八九	六六六
四七六			六	二四三		二七	三四四	四九四		五〇二		二二	九五	六七
一,一五六			二	五四八		九〇	二,〇三四	三,五七四		一,二九四	五	五四七	一,三六八	二,四四六
一,二三	一七	九	一一	四四二	二	五七二	一,七二二	二,六三二	三	七		四九六	三〇〇	二,〇七四
五七	一七	九	九			四八二		九四二		七			一,〇三八	三七二
成不及一			上四倍以	一〇六		上十倍以	三三二	上二成以		上一成以		五	上七成以	上一成以
				上一成以			上一成以	上二成以				十成	成不及一	

統計報告

江西省各統稅徵收局民國五年度第一結統稅收入統計表

		總													
		甯都	永豐	宜黃	星子	德興	浮梁								
夏布稅	茶稅	皮貨稅	火車米穀稅	火車百貨稅	郵包稅	烟酒糖加稅	米穀	百貨	夏布	夏布	夏布	白土	麻石	茶稅	茶稅
	二,六〇〇				三〇五		二〇,四六一	三〇,八七八						六,三三七	六,三三三
一七	一六,三二二		六	一〇,三一一	四,五五	七,二四七	二,二七〇	二,二五五	四七		三三	七二	一九七	六,九七七	九,三七一
	九,一六二				三,八〇		九,三三一	三,四五〇						三,一八七	五,九七四
一六二	八,一〇九		三	四,九一	五,八八	五,四四三	五,八六六	一,九七六	四〇	四二	二九	六九	一九五	三,五五五	四,五五四
	五,一六四				四,七二		一,三,七〇〇	二,六,三九三						一,八四六	三,三三八
一九五	九,一六三	九	三	二,〇九九	五,四四	四,九二七	七,五二一	三,三,四一六	七五		一四	二,九九	一,三二	二,五五六	六,五七五
	二,六,九二五				一,一五六		四,三,四九二	八〇,四,五八四						二,二,七〇	一五,六五五
五三	三,三,五六四	九	二	三,六二二	一,五八七	一,七六二	二,六,〇七八	六,四,六四四	一六二	四二	七六	一,五九九	五,四	二,三,九七八	二〇,五三〇
														一,七〇八	四,八七五
														上	上
														一成以	三成以

江西省民國五年度驗契稅統計表

縣 名	稅 率	征 收			合 計	比 較		費 額	收 費
		查 驗 費	註 冊 費	其 他		增	上 年 減		
南 昌	詳於備考內	五三	六九	二五	六〇七			三〇	四九四二
新 建		三七七	四六	一九九	五三三			二七	五,〇七五
豐 城		六六九	一〇六		七七五			三元	五,〇三三
進 賢		六八五	一三三	三元	八四五			四三	四,九七〇
南 城		一,〇六四	一五二	一,〇一一	二,二二七			二二	四,九八四
黎 川		三,六四九	四八七	一,二七七	五,三三三			二六六	五,〇〇七
南 豐		五二二	七九	三〇	六二二			三三	四,九九二
廣 昌		八二一	一四三	一	九五四			四八	五,〇二二
資 溪		四〇〇	六三	六	四六八			二二	四,九二四

統計報告

江西省民國五年度驗契稅統計表

貴 谿	弋 陽	玉 山	上 饒	餘 江	東 鄉	樂 安	宜 黃	崇 仁	金 谿	臨 川
八二九	五二二	一,〇六九	一,七四二	九九	五六	一六六	一四五	一,八九七	四九	二,〇三四
一六六	六三	二八	二四	二二	一〇	二九	二三	三六	七	三四四
	一八			五		二七		一四		七二
九九五	六〇二	一,一九七	一,九六六	一,一六	六八	二,三三	一六七	二,二二七	五六	二,四五〇
五〇	三〇	六〇	九八	六	三	一一	八	一一	三	一一三
五,〇二五	四,九九二	五,〇三三	四,九八五	五,一七一	四,四二二	四,九五五	四,七九〇	四,九八四	五,三五七	五,〇一〇

鉛山	廣豐	橫峯	宜春	泰和	吉水	永豐	安福	遂川	萬安	永新
八二四	一一〇四	二四七	二八二	一四八三	七〇〇	一九四〇	二六七	一三八	三四一〇	一八七
九五	二〇	二八	三九	二七四	一二三	三五三	四五	二三	六九	三六
四五	一八		一	二〇			二〇	二六		六
九五四	一二四二	二七五	三三三	一七七	八四二	二二九二	三三三	一八七	四〇三九	二二九
四八	六三	一四	一六	八九	四三	一二五	一七	九	二〇一	二
五〇三二	四九九二	五〇九二	四九六九	五〇〇八	四九八八	五〇〇七	五,一〇〇	四八二三	五,〇〇一	四八〇三

高安	萬載	萍鄉	分宜	吉安	峽江	新喻	新淦	清江	蓮花	甯岡
101	18	373	1,094	76	15	1,169	4,026	1,678	244	26
17	25	48	144	4	3	171	633	38	47	3
		42		5	4					
119	24	462	1,388	85	22	1,340	4,629	1,926	291	29
6	11	13	62	4	1	67	231	96	15	1
5,042	5,140	4,978	5,008	4,706	4,545	5,000	4,990	5,010	5,155	3,448

度	定	尋	安	會	興	信	零	贛	宜	上
南	南	鄔	遠	昌	國	豐	都	縣	豐	高
四九	四四	二五〇	一三三	五三	二二〇	七〇	七五	一六五五	二五	二九
八	八	三三	三四	六八	二六	二六	一〇四	一九八	一七	三三
五七	五二	二八二	一四五	五九九	二三六	八七六	八四七	一九九六	五	一六一
三	三	一四	七三	二九	二二	四四	四三	一〇〇	七	八
五二六三	五七九九	四九六五	五〇一七	四九四	五〇八五	五〇三	四九五九	五〇一〇	四七六二	四九六九

大	南	龍	上	崇	甯	瑞	石	九	德	瑞
庚	康	南	猶	義	都	金	城	江	安	昌
五	一八三	二九三六	一四二	二二二八	八六九	三三	九三七	三六	三二	三三
八	二六	四八一	三三	三七二	一〇八	三	一三三	二九	四二	二六
									二八	
六	三二	三四七	一六五	二五〇〇	九七八	二五	一〇七〇	二六五	二八〇	一五七
三	二	一七	八	二五	四九	一	五四	三	二四	八
四六五	五二二	五〇四	四八八	五〇〇	五〇一〇	四〇〇〇	五〇四七	四九〇六	五〇〇〇	五〇九六

德興	浮梁	樂平	餘干	鄱陽	安義	永修	都昌	星子	彭澤	湖口
三	三三	一三〇八	四八一	六三五	一,〇九	一,五七一	二六七	四	一四	五九九
六	三	一七六	八二	九〇	二二三	二八三	四八	七	二五	八九
	二四	二〇三		八	一	一四〇	五	九	六七	八
三七	二七九	一,六八七	五六一	七三	一,三三	一,九四	三四〇	五九	二三五	六六六
二	一四	八四	二八	三七	六六	一〇〇	一七	三	二	三
五四〇五	五,〇二八	四,九九七	四,九八二	五,〇四八	四,九八九	五,〇一五	五,〇〇〇	五,〇八五	五,一〇六	四,九五五

總計	列州及本廳各縣契費	銅鼓	修水	武甯	靖安	奉新	萬年
五九,七四二		二〇三	五六八	一三	一八	四三	一,〇六六
九,二一〇		二六	九	二	五	七	二,〇〇
三,五一一			二		四	二四	六
七,三四三		二二九	六六九	一五	二五	六四	一,九〇二
七,九七〇	四,三九七	一一	三	一	一	二二	九五
一〇,九九九	上列各縣契費係歸總支廳以稅分辦各縣以稅金百元為七兩	四八〇三	四九三三	六六六	四〇〇〇	五,〇四七	四九九五

一查贛省四年分驗契章程凡民國三年二月以前白契及前清紅白契紙每張契價在三十元以上者為大契三十元以下者為小契大契每張收查驗費二元註冊費二角小契每張收註冊費二角並另收罰款一元自四年六月以後又經改章小契罰款改為收查驗費一元註冊費仍收二角大契每張契價在五百元以上者加收查驗費一元在一千元以上者加收查驗費二元註冊費則無論契價多寡每張概收洋二角五年度驗契稅率仍照此辦理

一查贛省有補契費一項係因民間契紙業經遺失於呈請查驗時補契規定每契價十元收洋一角契價不及十元或十元以上之零數亦照收洋一角

一補契費一項遵照表例列入其他欄內

一查贛省辦理驗契前經奉准援照山東省成案將一成獎勵金移作廳縣辦公之費按照五年度徵收數計算應提支一成洋七千二百四十六元以一半爲各縣征收費計洋三千六百二十三元本表費額欄各縣征收費數目即准此填列（惟因遵照四捨五入例計算故與上列數目微有出入）以一半爲本廳辦公費用又前奉核准加支百分之一爲湊給各縣紳士勸催經費計應加支洋七百二十四元以上兩項共計洋四千三百四十七元惟因係歸總支配不便於各縣征收費欄內逐縣分配填入故本表後另加增列一欄按數填列合併聲明



命

載

● 布告

鹽務署布告第二號

照得行政官廳各有等級商民遇有呈訴事件尤宜遵守程序方免侵越之嫌各省產鹽行鹽事宜均由各運使運副權運局主管本署前因各商民人等關於鹽商事件往往未經呈請該管官廳而直接呈訴本署當於民國二年十月第七百二十六號訓令並六年一月第十二號布告飭行各司局嗣後鹽商人等如有呈訴事件應先由各該管司局核辦不得越級逕呈本署或派代表來京越瀆並令通飭遵照在案乃迭次曉諭不啻再三而近來各省商民人等遇有鹽務行政事件仍敢越級以文電逕達中央殊屬不合本署對於此等案件或隨案批飭自赴該管官廳呈訴或據情轉飭各司局辦理而職權所在究有侵越之虞爲此重申告誡嗣後各商民人等對於鹽務行政呈請事件均應先向該管官廳呈請如果呈訴之後經該管官廳無理見駁或事關重要該管官廳久置不理始准鈔錄全案緣由來署具呈以免壅滯若未向下級官廳呈請遽以文電逕達本署或率舉代表來京越瀆者本署概不受理除令行運使運副權運運銷等局通行曉諭外特此布告

◎ 僉 載

財政部通告

爲通告事查定期有利國庫券民國九年六月分九月分十二月分暨十年三月分六月分展至十一年六月一日到期者現因財政困難一律再行推展三個月償付並加給展期利息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財政部通告

爲通告事案查定期有利國庫券民國九年七月份八月份十一月份又十年五月份八月份暨十一年二月份展至十一年五月一日到期之本息現因金融關係一律再行推展三個月償付並加給展期利息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財政部通告

爲通告事查本部所發十年二月分五月分八月分十一月分展期至本年五月二十六日到期之定期國庫券暨本年五月二十六日到期之定期國庫券現因財政困難一律推展三個月付款恐未週知特

此通告

查照昔年查本路預算十一平五員八員分十一員分列預算本平五員二十六日降價之五限

鳥魯太監取許執照者

二員分列十一平五員一日降價之

查照昔年查本路預算十一平五員八員分十一員分列預算本平五員二十六日降價之五限

和類將版者

謹此

一平六員一日降價多因兩路同影一查照昔年查本路預算十一平五員八員分十一員分列預算本平五員二十六日降價之五限

查照昔年查本路預算十一平五員八員分十一員分列預算本平五員二十六日降價之五限

和類將版者



◎金雞